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书

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书

潍科（验）字 2019 第 06 号

项目名称：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
建设单位：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09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王东兴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王婷

项目负责人：陈青云

报告编写人：陈青云

建设单位：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536）2235300

邮编：262700

地址：寿光市文昌路以西，建新西街以南

编制单位：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536）5107638

传真：（0536）5107638

邮编：262700

地址：寿光市文圣街南兴安路西潍坊科技学院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71512341058

名称: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寿光市文圣街南兴安路西潍坊科技学院蓝工院研发中心(262700)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71512341058

发证日期:2017年03月06日

有效期至:2023年03月05日

发证机关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监测承担单位: 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

验收报告书审查人员职责表

职责	姓名	签名
项目负责人	陈青云	
报告编写人员	陈青云	
审核	刘 林	

验收监测数据分析人员职责表

职 责	姓 名	签 名
现场采样负责人	王新迎	
现场采样人	于洪源	
分析化验人员	颗粒物、氨、硫化氢、臭气浓度、PM ₁₀ 、PM _{2.5} 、pH 值、色度、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氮	何永进
		王 维
		林素华
		于广梅
审 核	董希青	
授权签字人	刘 林	

目 录

第一章 项目概况.....	1
第二章 验收依据.....	3
2.1 法律依据.....	3
2.2 其他法规、条例.....	3
2.3 技术文件依据.....	4
第三章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厂区平面布置.....	5
3.2 工程建设内容.....	8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生产设备.....	10
3.4 水源及水平衡.....	16
3.5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18
3.6 项目变更情况.....	20
第四章 环境保护设施.....	21
4.1 主要污染物及其治理措施.....	21
4.2 其他环保设施.....	22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6
4.4 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	32
第五章 环评结论与环评批复的要求.....	33
5.1 项目概况.....	33
5.2 政策及规划符合性.....	33
5.3 环境质量现状.....	33
5.4 环境影响分析.....	34
5.5 污染防治措施及技术经济论证.....	35
5.6 环境风险.....	36
5.7 总量控制.....	36
5.8 公众参与.....	36
5.9 厂址选择及平面布置合理性.....	36
5.10 综合结论.....	36

5.11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7
第六章 验收执行标准.....	38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38
第七章 验收监测内容.....	41
7.1 无组织废气及环境空气监测内容.....	41
7.3 废水监测内容.....	41
7.3 地下水监测内容.....	42
7.4 噪声监测内容.....	42
第八章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3
8.1 监测分析方法.....	43
8.2 监测仪器.....	45
8.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6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7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7
第九章 验收监测结果.....	48
9.1 运营工况.....	48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及分析.....	48
第十章 验收监测结论.....	56
10.1 项目基本情况.....	56
10.2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56
10.3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56
10.4 环保管理检查.....	57
10.5 环境风险及应急措施检查.....	57
10.6 结论.....	58

第一章 项目概况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位于寿光市文昌路以西，建新西街以南。成立于 2005 年，主要从事装饰纸的研发、生产及销售。2012 年 9 月 19 日，山东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以（鲁发改外资<2012>1183 号）文件同意山东世纪阳光纸业有限公司并购及经营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资产项目。山东世纪阳光纸业有限公司、日本王子艾富特株式会社共同设立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经营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资产项目。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厂区现有年产 9.5 万吨特种纸项目及 3000m³/d 污水处理治理项目，在原厂址内新增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具体见表 1-1。新建项目总投资为 26391.65 万元，该项目总用地面积 37 亩

（24666.79m²），建造造纸车间 1 座，成品仓库 1 座，倒班楼加高二层，购置链板输送机、水力碎浆机等生产及辅助生产设备 230 台（套）。本次验收项目为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

表1-1 厂区现有项目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时间、批复部门、文号	环保验收情况
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 9.5 万吨特种纸项目	2005 年 07 月 19 日，山东省环境保护局以鲁环审[2005]145 号文件予以批复。	2008 年 10 月 27 日山东省环境保护局以鲁环验[2008]111 号文件予以验收通过。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原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3000m ³ /d 污水处理项目	2011 年 10 月 25 日寿光市环境保护局予以批复。	2016 年 03 月 16 日，寿光市环境保护局以寿环验[2016]24 号文件予以验收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受企业委托，潍坊市环境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编制完成了《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潍坊市环保局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批准文号潍环审字[2017] 16 号。

受企业委托，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

测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区域进行了现场勘查和资料收集，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18.09.20-09.21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及检查，根据监测和检查的结果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第二章 验收依据

2.1 法律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
- (6)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版）；
- (7)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原国家环保总局第5号令）；

2.2 其他法规、条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年11月；
- (2) 国家环保部环发[2012]77号《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2012年7月；
- (3) 国家环保部环发[2012]98号《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2012年8月；
- (4) 《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31号）；
- (5) 国家环境保护部环办[2015]113 号《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2015年12月；
- (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年第9号公告；
- (7) 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2015年6月；
- (8) 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办发[2006]60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管理工作的通知》，2006 年 7 月；
- (9)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鲁环评函[2013]138 号《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特征污染物监管和绿色生态屏障建设》，2013年3月；

- (10)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山东省污水排放口环境信息公开技术规范》(DB37/T2643-2014) 2014年2月1日；
- (11)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鲁环办函[2016]14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2016年9月30日；
- (12) 鲁环办函[2016]14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2016年09月；
- (13)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特征污染物监管和绿色生态屏障建设的通知》（鲁环评函〔2013〕138号）；
- (14) 《山东省环保厅等5部门关于印发《山东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方案》等5个行动方案的通知》（鲁环发〔2016〕162号）；
- (15) 潍环函[2017]98号《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加快未验先投项目清理整顿工作的通知》，2017年5月19日；
- (16) 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规范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的通知》，2018年1月10日；
- (17)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鲁环办函）[2016]141号文；
- (1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造纸工业》(HJ/T 408-2007)。

2.3 技术文件依据

- (1)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年4月；
- (2) 原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2017年6月21日。

第三章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1 地理位置及厂区平面布置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位于寿光市文昌路以西，建新西街以南，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院内。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图见图 3-1，实际项目平面布置图见图 3-2。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未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和卫生防护距离，未新增环境敏感点。验收期间项目周边情况见表3-1。

表3-1 验收期间项目周边情况表

序号	名称	方位	与厂界距离（km）
1	西潘曲村	SW	158
2	南潘曲村	S	1003
3	十里铺村	S	1780
4	营子社区	SW	2040
5	李二村	SE	1350
6	范家庄村	SE	2084
7	曹家庄村	SE	2118
8	田家庄村	SE	2241
9	逢源村	W	213
10	东河村	SW	840
11	西河村	SW	1566
12	冀家村	SW	2187
13	逢源联办小学	W	208
14	张家河头村	NW	1016



图3-2 项目平面布置图

3.2 工程建设内容

3.2.1 项目名称、内容

项目名称：年产6.5万吨装饰原纸项目

建设内容：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厂区现有年产9.5万吨特种纸项目及3000m³/d污水处理治理项目，在原厂址内新增年产6.5万吨装饰原纸项目，具体见表1-1。新建项目总投资为26391.65万元，该项目总用地面积37 亩（24666.79m²），建造造纸车间1 座，成品仓库1 座，倒班楼加高二层，购置链板输送机、水力碎浆机等生产及辅助生产设备230 台（套）。

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128人。

工作制度：根据项目生产工艺要求和生产特点，采用四班三运转制，每班8小时，全年生产340天，共计生产时间8160小时。

3.2.2 工程建设基本内容

项目组成一览表见表3-2。

表 3-2 项目组成一览表

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6.5 万吨/年全木浆造纸生产线	新建造纸生产线 1 条，生产线主要由两台 1430 造纸机组成，建筑面积 15180m ² ，主要有备浆区域、造纸区域、包装区域组成。	新建	新建造纸生产线 1 条，生产线主要由两台 1430 造纸机组成，建筑面积 19839.45m ² ，主要有备浆区域、造纸区域、包装区域组成
辅助工程	原料仓库	占地面积为 4067m ² ，主要存储商品木浆等	依托	/
	成品仓库	占地面积为 6600m ² ，主要存储成品	新建	占地面积为 6228.75m ² ，主要存储成品。
公用工程	供水	生活用水及生产用水取自地下水，根据取水许可证，可以取水 111 万 m ³ ，还有部分用水采用蒸汽冷凝水	依托	/
	排水	厂区设有两套排水系统，分为雨水系统和污水系统。	依托	/
	供汽	由山东天力药业有限公司提供	依托	/
	供电	由寿光市电力局供电	依托	/
	员工宿舍	在原有员工倒班楼的基础上新增 1 层，扩建后员工宿舍建筑面积为 6000m ²	依托+新建	在原有员工倒班楼的基础上新增 2 层，扩建后员工宿舍建筑面积为 6231.9m ² 。
	行政办公	建有办公楼一座，占地面积 1100m ² ，建筑面积 2200m ²	依托	/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站	1 座 3000m ³ /d 的污水厂处理站，主要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活性污泥。新建一座初沉池和事故水池	依托+新建	新建 1 座 1445m ³ 应急事故池和 1 座 1272m ³ 初沉池。
	固废存储间	占地 200m ² ，主要储存污泥等。	依托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生产设备

3.3.1.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见表3-3。

表 3-3 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序号	原料名称	存储规格	包装方式	状态	贮存量	存储位置	原料名称	贮存量
1	漂白阔叶木浆	含水率8%，白度90%	2吨包	液	1000t	原料库	漂白阔叶木浆	同环评
2	漂白针叶木浆	含水率8%，白度90%	2吨包	液	100t	原料库	漂白针叶木浆	同环评
3	钛白粉	金红石 R1, 纯度≥98%	1吨/吨袋	固	500t	原料库	钛白粉	同环评
4	煅烧高岭土	HA-90	1吨/吨袋	固	50t	原料库	煅烧高岭土	同环评
5	氧化铁颜料	4910、4110、4330	25kg纸袋	固	50t	原料库	氧化铁颜料	同环评
6	硅酸铝盐	ZEOLE X123	25kg纸袋	固	50t	原料库	硅酸铝盐	同环评
7	湿强剂	PAE(固含12.5%)	0.2t/吨桶	液	100t	槽罐	湿强剂	同环评

8	消泡剂	N7569	0.2t/吨桶	液	1 t	原料库	消泡剂	同环评
---	-----	-------	---------	---	-----	-----	-----	-----

3.3.2 生产设备

生产设备见表3-4。

表3-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序号	类别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台/套)	数量	设备名称	数量
1	商品木 浆碎解 生产线	链板输送机	2X100吨	台	4	同环评	同环评
2		水力碎浆机	ZDS-30	台	4	同环评	同环评
4		疏解机	DF315-φ475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5		磨盘机	DD720	台	8	同环评	同环评
6		浆池搅拌器	PE18-1 100SKPT Sdc	台	8	同环评	同环评
7		浆泵	BE320-2025	台	20	同环评	同环评
8		损纸生 产线	浆池搅拌器	PE18-1 100SKPT Sdc	台	2	同环评
9	损纸碎浆机及及搅拌器		ZDS-15	台	4	同环评	同环评
10	浆泵		BE320-1532	台	6	同环评	同环评
11	白水回	弧形筛	/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12	收系统	气浮设备	8M	套	2	同环评	同环评
13		浆池搅拌器	PE 13-1 80SKPT SCC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14		浆泵	BE315-1032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15		水泵	BE-320-2025	台	20	同环评	同环评
16	辅料制备系统	电动葫芦	3t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17		辅料制备生产线	/	套	2	同环评	同环评
18	流送系统	水力混合器	HYDROMIX	台	4	同环评	同环评
19		一级三段除砂器	CLLP 270 S-12	套	2	同环评	同环评
20		网前筛	M-32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21		水泵	BE320-1540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22		搅拌器	PE 13-1 80SKPTSCC	台	4	同环评	同环评
23		浆泵	S8-200-380.3	台	22	同环评	同环评
24	长网多缸特种纸机	稀释水流浆箱	1430mm/600m/min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25		长网	1430mm/600m/min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26		网部摇振	1430mm/600m/min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27		网部水印辊	1430mm/600m/min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28		压榨部	1430mm/600m/min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29		烘干部	1430mm/600m/min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30		半干压光机	1430mm/600m/min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31		蒸汽加湿装置	1430mm/600m/min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32		软辊压光机	1430mm/600m/min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33		卷纸机	1430mm/600m/min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34	完成系 统	复卷机	1430mm/1800m/min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35		卷筒包装机	/	台	1	同环评	同环评
36		纸边打包设备	/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37	蒸汽冷 凝水系 统	蒸汽冷凝水系统	/	套	2	同环评	同环评
38	机下损 纸系统	伏辊损纸池碎浆机	2DS-15m2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39		半干压光机损纸池碎浆机	ZDS-20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40		卷纸机损纸碎浆机	ZDS-10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41		浆泵	BE-320-1532	台	6	浆泵	2
42	润滑油系统	润滑油系统	/	套	2	同环评	同环评
43	真空系统	真空泵	CNN-4002	台	8	透平机	2
44		真空风机	9-26NO7.1D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45		气水分离器	/	台	6	气水分离器	8
46		白水泵	BE210-0620	台	8	同环评	同环评
47	喷淋冷却系统	高压水泵	CRNE3-23 HS-P-G1-E-HQQE	台	4	同环评	同环评
48		水针用水泵	CRNIS-36 A-FGJ-G-V-HQQE	台	2	同环评	同环评
49		水泵	KCP150*125-250A	台	16	同环评	同环评
50	压缩空气系统	空气压缩设备	/	套	1	同环评	同环评
51	起重设备	起重机	10+10吨	台	3	起重机10+10t	2
52		电动葫芦	3吨	台	4	电动葫芦5t	4
53	/	/	/	/	/	电动葫芦2t	3
54	检测系统	成品检测仪器	/	套	1	同环评	同环评

55	运输系统	铲车	3吨	台	5	叉车	8
56		潜水泵	200（Q）80-114	台	1	同环评	同环评

根据企业提供，现有2条生产线满足年产6.5万吨产能需求。

3.4 水源及水平衡

3.4.1 给水

项目用水来源于厂区内的地下水。

3.4.2 排水

1、厂内排水系统

厂区设污水排放系统，本着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的原则，排水系统主要分雨水排水系统、污水排水系统，生产中白水大部回用于生产，少部分剩余白水和低浓度废水排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厂外污水管网。

2、厂外排放系统

生产废水经处理后与生活污水通过城市污水管网排入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雨水通过厂区雨水管网排入雨水管网。项目水平衡图见表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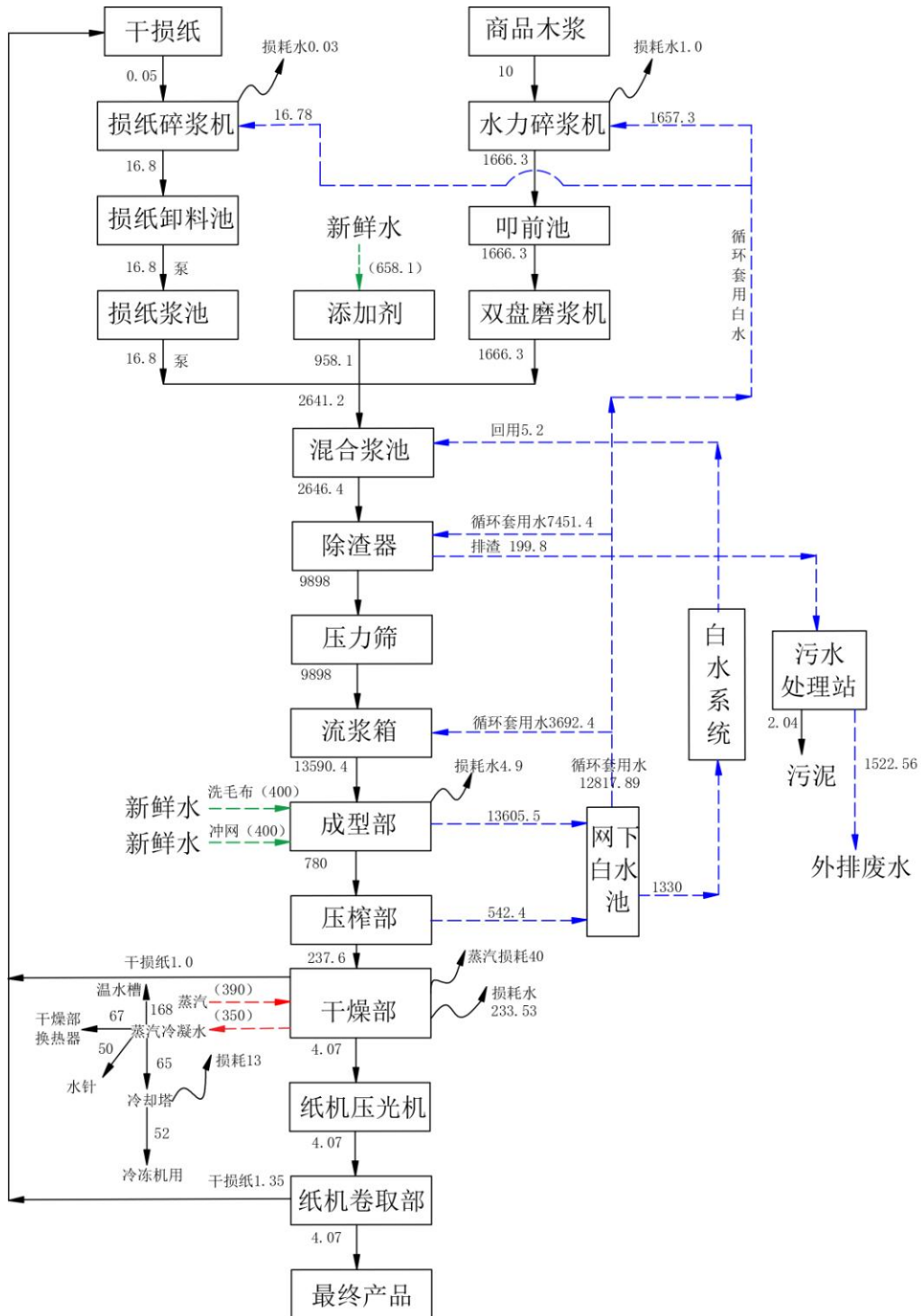


图 3-3 项目水平衡图 (m^3/a)

3.5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1、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 备浆段：主要由商品漂白木浆纸破解生产线、损纸处理生产线、微网过滤纤维回收系统、辅料制备系统组成。备浆部分利用商品漂白木浆纸为原料，经破解、磨浆、加填等工序生产出满足造纸车间需要的合格浆料。

商品木浆板纸破解生产线：外购漂白针叶木浆纸和漂白阔叶木浆板按预定的配比通过链板输送机送入间歇式水利破碎机破碎成浆，然后送入叩前浆池，由泵送至疏解机和盘磨进行疏解磨浆，处理后的浆料送入配浆池，然后加入相应的辅料，配料成浆后，泵送至抄纸工序纸机浆池。

损纸处理线：由纸机各部分送来的损纸先由损纸浆池贮存，部分通过破碎及循环疏解后的浆料送损纸浆池贮存，然后按配比要求泵送至配浆系统。

辅料制备系统：主要处理颜料、填料、矾土、湿强剂、消泡剂等化工原料，经分散、筛选、计量等工序后，分别贮存在各自的储槽内，再送入纸机配浆和流送系统。

白水回收系统：造纸机的白水首先用于造纸机内部的循环，剩余的白水用于各生产系统浓度调节、稀释或在白水回收系统内部循环使用。

(2) 造纸段：由流送系统、造纸系统、复卷等工序组成。辅助系统主要有：真空系统、清水系统、白水系统、密封水系统、蒸汽冷凝水系统、压缩空气系统、损纸系统、润滑油和液压系统、控制系统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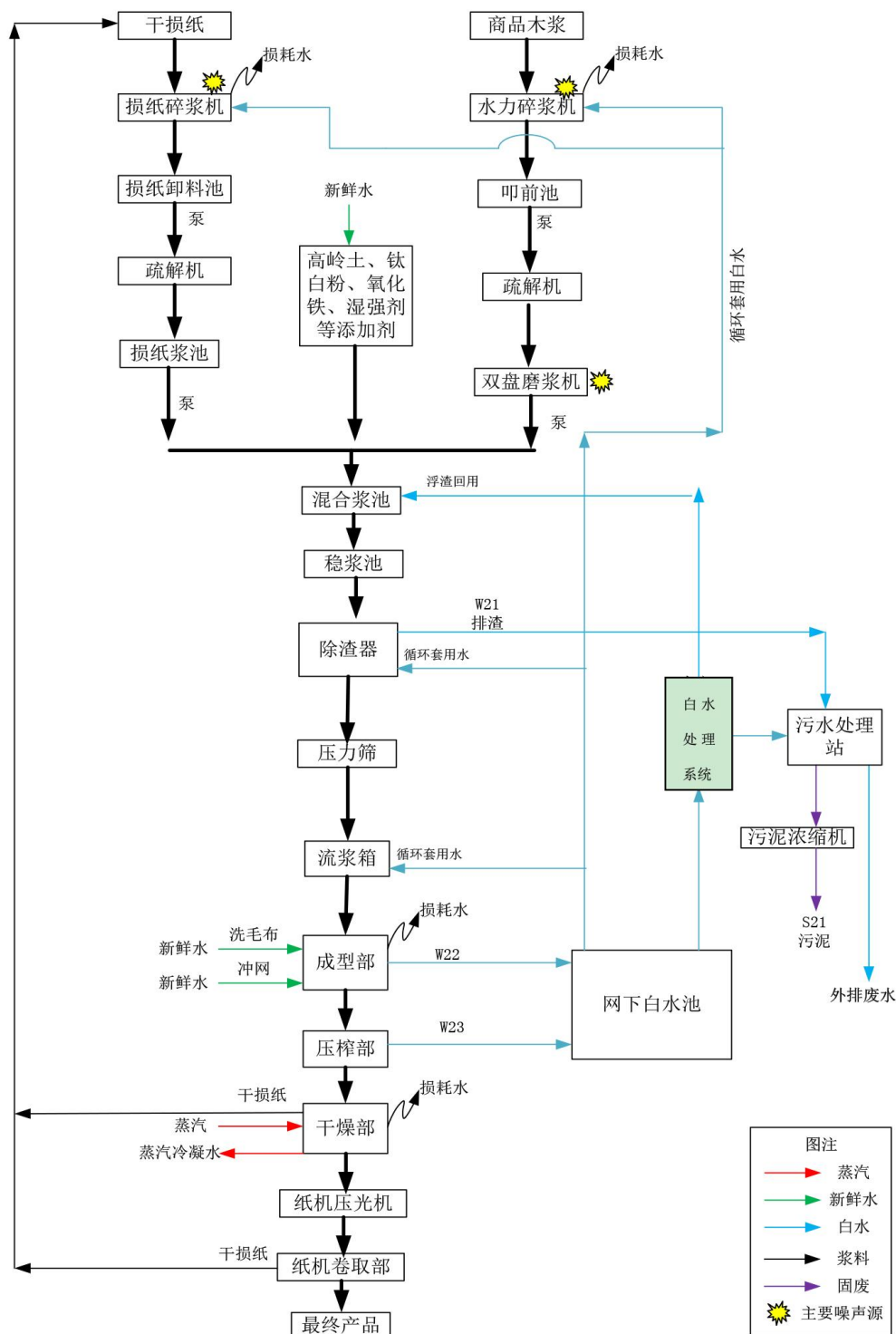
从纸机浆池送来的成浆进入稳浆池，通过浆泵冲浆后，浓度稀释到 2.0% 左右，经一级三段除渣器净化后，再经冲浆泵进入一级二段压力筛进行筛选，然后用稀释水稀释至浓度为 1.5% 左右的浆料，输送至流浆箱上网浆料上网后，经过成型部、压榨部、干燥部，然后进入软压光机整饰、卷纸机卷取，卷纸机下来的纸卷，经复卷机分切复卷后，包装入库。成型部及压榨部产生的浓白水浓度约为 0.07% 左右，通过自流至网下白水池，回用与浆料制备、损纸碎浆及除渣器除渣，多余的白水经气浮等处理后，除去大部分悬浮物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

纸机各部分的湿损纸和干损纸分别在各自的损纸池和水力碎浆机中破碎后，用泵送到损纸浆池，经疏解后进入损纸贮浆池，再泵送配浆系统。

另外，抄纸工段还配有真空系统、清水和密封水系统、冷却水系统、蒸汽冷

凝水系统、通风系统、润滑油系统、液压和气动控制系统等生产助系统。压缩空气系统采用螺杆压缩机和冷干处理。

2、造纸工艺流程图



3.6 项目变更情况

表3-5主要变动情况表

序号	项目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6.5万吨/年全木浆造纸生产线	新建造纸生产线1条，生产线主要由两台1430造纸机组成，建筑面积15180m ² ，主要有备浆区域、造纸区域、包装区域组成	新建造纸生产线1条，生产线主要由两台1430造纸机组成，建筑面积19839.45m ² ，主要有备浆区域、造纸区域、包装区域组成。	建筑面积增加 4659.45 m ²
2	成品仓库	面积为6600m ²	面积为6228.75m ²	面积减少 371.25 m ²
3	员工宿舍	在原倒班楼的基础上新增1层，扩建后员工宿舍建筑面积为6000m ²	在原倒班楼的基础上新增2层，扩建后员工宿舍建筑面积为6231.9m ² 。	建筑面积 增加 231.9 m ²
4	污泥	外售综合利用	由环卫部门处置	/
5	危废库	与事故水池相连	建设单独的集液井	利于环保治理

对照《制浆造纸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及《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要求，上述变更未改变生产工艺、生产规模，未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验收组认为不属于重大变动。

第四章环境保护设施

4.1 主要污染物及其治理措施

4.1.1 无组织排放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纸机烘缸产生的水蒸气，回收后无组织排放。3000m³/d的污水处理站污泥池、污泥脱水机房等处因为进水中污染物浓度低，产生的臭味气体少，无组织形式排放。

4.1.2 废水

废水包括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为造纸工艺白水、地面设备冲洗废水，造纸工艺白水车间内沉淀和微滤处理后大部分直接循环回用于生产，少部分与冲洗废水汇入污水处理站处理。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处理后生产废水一并通过城市污水管网排入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

4.1.3 固体废物

固废主要有污水站污泥、废毛布、废网、废钢丝、废木托盘、废包装物、液压油。其中污水站污泥、废毛布、废网、废钢丝、废木托盘、废包装物属于一般固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1）职工生活及办公垃圾产生量约 21.76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外运。（2）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年产量约为 92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外运。（3）车间产生的废毛布、废网、废钢丝、废木托盘，产生量约为 3.0t/a、1.6t/a、260t/a、40t/a，经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废包装物包括废高龄土袋、废钛白粉袋等，经收集后由厂家回收、外售综合利用。（4）液压油为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代码为 900-249-08，设备运行添加液压油时，产生量约为 1.0t/a，车间油站更液压油时，产生量约为 9.5t/a，在危废库暂存后由东营争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处置。

表 4-1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编号	名称	产生源	主要成分	产生量 t/a	污染物 性质	危废 类别、代码	处理措施
1	污泥	污水处理站带式压滤机	细小纤维、滑石粉等；含水 80%	925	一般固废	/	外卖综合利用
2	废毛布	抄纸机	人造纤维	3.0	一般固废	/	外卖综合利用
3	废网	抄纸机	人造纤维	1.6	一般固废	/	外卖综合利用

4	废钢丝	/	/	260	一般固废	/	外卖综合利用
5	废木托盘	/	/	40	一般固废	/	外卖综合利用
6	废包装物	/	/	/	一般固废	/	外卖综合利用
7	生活垃圾	行政办公	/	21.76	一般固废	/	委托环卫处理
8	液压油	机械设备	废油（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正常运行 1.0, 设备更换时 9.5	危险废物	HW08、900-249-08	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4.1.4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集中在备浆、抄纸生产车间、污水处理站泵房内，主要噪声源有纸机、真空泵、双盘磨、空压机、各类泵等，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独立减振基础、对双盘磨等高噪声设备设置隔离间、隔离间墙壁门窗作吸音隔声处理、真空泵房设置消音池等措施降低噪声。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各类设施防渗核查

根据施工单位出具的防渗证明，年产6.5万吨装饰原纸项目对生产车间、事故水池、废水管道和化粪池等进行了防渗处理，防渗证明见附件。

2、导排系统

项目厂区设置雨污分流，对厂区雨水总排口设置了切断措施，主要防控初级雨水、消防污水和物料泄漏。当风险事故发生时，第一时间将事故控制在发生区域内，防止扩散。



图4-1 项目应急事故池和切换装置

4.2.2 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已安装 pH、化学需氧量、总磷、总氮、氨氮在线监测设备并联网。

4.2.3 其他设施

4.2.3.1 公众调查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的目的，是告知周围公众年产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可能产生的污染和环保处理措施、环保对策等信息，调查本项目在运营期间对环境和周围居民生活的影响，了解周围群众的反映及建议。为明确项目在运行期间对当地环境的影响，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调查内容见公众意见调查表4-2。

4.2.3.2 调查方式、范围

以随机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进行调查，根据工程建设的地理位置及影响对象，本次公众调查主要针对该项目外的居民区和周围企业的人员。本次调查共发放调查表100份，回收有效答卷100份，有效率100%。

4.2.3.3 调查结果

本次调查公众基本情况汇总见表4-3，调查结果见表4-4。

表 4-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公众意见征询表

姓名		年龄	30 岁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30-40 岁 <input type="checkbox"/> 40-50 岁 <input type="checkbox"/> 50 岁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程度	小学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或中专 <input type="checkbox"/>	本科或大专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生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	农民 <input type="checkbox"/>	工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个体户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联系方式					
居住地址					
项目基本情况	<p>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位于寿光市文昌路以西，建新西街以南。2017年6月21日潍环审字[2017]16号对该项目进行批复。</p> <p>项目生产后主要产生的污染情况为：</p> <p>1、本项目使用山东天力药业有限公司蒸汽，无燃煤等污染物产生与排放。本项目自建 3000m³/d 的污水处理站一个，占地约 6000m²，采用水解酸化+生化工艺处理白水，在废水处理站污泥池、污泥脱水机房等处散发臭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p> <p>2、废水包括生产废水、生活废水两种；其中生产废水主要为工艺白水，另外还有地面设备冲洗废水，工艺白水大部分直接循环套用于生产，少部分白水与冲洗废水汇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外污水管网。</p> <p>3、固废主要有污水站污泥、废毛布、废网、生活垃圾及少量废液压油，其中污水站污泥、废毛布、废网均属于一般固废，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其中污水站污泥因含有较多细小纤维和添加剂类物质，可用于进一步加工低档纸板或建筑材料等，因此外售综合利用。废毛布和废网的主要成份为人造纤维等，可外卖综合利用。废液压油交有资质单位处理。厂区办公区工作人员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p> <p>4、本项目噪声源主要集中在备浆、抄纸生产车间、污水处理站泵房内，主要噪声源有纸机、真空泵、双盘磨、空压机、各类泵等，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独立减振基础、对双盘磨等高噪声设备设置隔离间、隔离间墙壁门窗作吸音隔声处理、真空泵房设置消音池等措施降低噪声。</p> <p>国家有关法律规定，项目正式生产前需履行环保验收手续，需要对项目生产期间的环境影响进行公众意见调查。本调查表按技术要求随机派送，请被调查者按自己的意愿如实填写(在相关序号前打“√”)。</p>				
	该项目生产期间对您生活和工作是否有不利影响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该项目生产期间有没有因污染事故与您发生污染纠纷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发生过 <input type="checkbox"/>		
	该项目外排废气对您工作、生活影响程度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该项目产生的废水对您工作、生活影响程度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该项目产生的噪声对您工作、生活影响程度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对您工作、生活影响程度	没有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轻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较重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满意是否满意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您对该项目不满意的 具体意见或建议	
----------------------	--

表 4-3 公众基本情况汇总表

类别	被调查人基本情况	人数（人）	占有效问卷人数比例（%）
年龄	30 岁以下	20	20
	30-40 岁	23	23
	40-50 岁	21	21
	50 岁以上	36	36
文化程度	小学	31	31
	初中	37	37
	高中或中专	24	24
	本科或大专	8	8
	研究生	0	0
职业	农民	58	58
	工人	15	15
	个体户	11	11
	政府部门	0	0
	其他	16	16

表 4-4 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统计表

调查项目	调查结果			
	选项	没有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该项目运营期间对您的生活和工作是否有不利影响	选项	没有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人数	100	0	0
	比例（%）	100	0	0
该项目运营期间有没有因污染事故与您发生污染纠纷	选项	没有	发生过	
	人数	100	0	0
	比例（%）	100	0	0

该项目外排废气对您工作、生活影响程度	选项	没有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人数	100	0	0
	比例 (%)	100	0	0
该项目产生的废水对您工作、生活影响程度	选项	没有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人数	100	0	0
	比例 (%)	100	0	0
该项目产生的噪声对您工作、生活影响程度	选项	没有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人数	100	0	0
	比例 (%)	100	0	0
该项目产生的固废对您工作、生活影响程度	选项	没有	影响较轻	影响较重
	人数	100	0	0
	比例 (%)	100	0	0
您对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满意是否满意	选项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人数	100	0	0
	比例 (%)	100	0	0

调查结果表明：被调查者基本包括了不同的年龄、职业、职务、文化程度的人群，可以很大程度上代表总体，其调查结论具有良好的代表性，比较全面、准确、可靠的表达了建设项目厂区附近居民对该项目的态度和意见。

根据实际调查结果分析如下：

- 1、有100%的被调查公众认为该项目生产期间对生活和工作没有影响。
- 2、100%的被调查公众认为该项目外排废气对工作和生活没影响。
- 3、100%的被调查公众认为该项目产生废水对工作和生活没影响。
- 4、100%的被调查公众认为该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工作和生活没影响。
- 6、100%的被调查公众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感到满意。

该项目建设及生产期间，没有因污染事故发生纠纷。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境投资核查

项目总投资26391.6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836万元，占总投资的3.17%。项目投资详见表4-5。

表 4-5 本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内容	治理设施内容及目的	投资额(万元)
1	废水处理站	依托	656
2	污水管道及硬化地面	管道防渗、水泥硬化	100
3	雨水管网	管道防渗	20
4	固废存储	新建危废库	5
5	降噪措施	隔声、消声	45
6	绿化	美化环境、减低噪声	10
合计			836

4.3.2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执行了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进行设计、施工和运营，满足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要求。

本次验收将实际建设的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的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其执行情况。执行情况见表4-6。

表4-6 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

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落实情况	落实情况
<p>一、项目位于寿光市文昌路以西，建新西街以南，总投资 26391.6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建造造纸车间 1 座，成品仓库 1 座等生产及辅助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p>	<p>项目位于寿光市文昌路以西，建新西街以南，总投资 26391.6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36 万元。建造造纸车间 1 座，成品仓库 1 座等生产及辅助生产设备。形成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规模。</p>	<p>落实</p>
<p>二、1、项目排水应实行清污分流，污污分流，设置污水和事故状态的事故废水废料收集系统。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后进入项目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站排水须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标准》（GB/T 31692-2015）B 等级要求和项目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p> <p>2、落实各项无组织排放防治措施，厂界废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须满足《大气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3、采取合理的总体布置，以及减振、隔声、吸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2类声环境功能区厂界环境声排放限值。</p>	<p>1、废水包括生产废水、生活废水两种；其中生产废水主要为工艺白水，另外还有地面设备冲洗废水，工艺白水大部分直接循环套用于生产，少部分白水与冲洗废水汇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外污水管网。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进口的 pH 范围为 7.35~7.80，其余污染物两天检测结果的日均值取最大值为：化学需氧量为 100mg/L，生化需氧量为 36.1mg/L，悬浮物为 26mg/L，氨氮为 11.6mg/L，总磷为 0.32mg/L，总氮为 37.4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未检出，色度 5 倍；</p> <p>污水总排口的 pH 范围为 7.20-7.74，其余污染物两天检测结果的日均值取最大值为：化学需氧量为 72mg/L，生化需氧量为 25.4mg/L，悬浮物为 13mg/L，氨氮为 9.33mg/L，总磷为 0.20mg/L，</p>	<p>落实</p>

<p>4、严格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机械设备产生的废油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污水站污泥、废毛巾和废网属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处置。</p> <p>5、加强污水处理区、装置区、罐区、排污管线、应急管网、事故水池、危废暂存场所等的防渗措施，防止对周围环境地下水造成影响。</p> <p>6、加强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工作，落实报告中提出的监测计划。</p> <p>7、该项目投产后，污染物排放量须满足污染物总量确认书确认的总量控制指标。</p>	<p>总氮为 31.4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未检出，色度 3 倍，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要求 and 污水处理站的进水水质要求。</p> <p>2、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废气主要为纸机烘缸产生的水蒸气，回收后无组织排放。3000m³/d 的污水处理站污泥池、污泥脱水机房等处因为进水中污染物浓度低，产生的臭味气体少，无组织形式排放。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286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实测浓度限值要求；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0mg/m³、0.006mg/m³、<10，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标准要求。验收监测期间，环境空气南潘曲村中 PM₁₀、PM_{2.5}、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23mg/m³，0.068mg/m³，<10，西潘曲村中 PM₁₀、PM_{2.5}、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21mg/m³，0.067mg/m³，逢源村中 PM₁₀、PM_{2.5}、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21mg/m³，0.061mg/m³，<10，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p>
--	---

	<p>3、验收监测期间，昼间北厂界最大噪声值为63dB（A），超标3 dB（A），夜间北厂界噪声最大值为57 dB（A），超标7dB（B），其余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厂界周边200米范围内无居住区等敏感点。昼夜噪声最大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p> <p>4、固废主要有污水站污泥、废毛布、废网、废钢丝、废木托盘、废包装物、液压油。其中污水站污泥、废毛布、废网、废钢丝、废木托盘、废包装物属于一般固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其中（1）职工生活及办公垃圾产生量约21.76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外运。（2）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年产量约为92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外运。（3）车间产生的废毛布、废网、废钢丝、废木托盘，产生量约为3.0t/a、1.6t/a、260t/a、40t/a，经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废包装物包括废高龄土袋、废钛白粉袋等，经收集后由厂家回收、外售综合利用。（4）液压油为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代码为900-249-08，设备运行时，产生量约为1.0t/a，车间油站更换液压油时，产生量</p>	
--	---	--

	<p>约为9.5t/a，在危废库暂存后由东营争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处置。</p>	
<p>三、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详尽可行的环境风险预警监测方案、应急处置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完善的三级防控体系。建设应急物资储备库，配备必要的环境应急物资；建设事故水池及配套应急管网，接收消防排水及其他事故状态下的排水；在生产装置区、危废储存区周围设置围堰，并与事故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往外环境。</p>	<p>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了详尽可行的环境风险预警监测方案、应急处置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了完善的三级防控体系。建设了应急物资储备库，配备了必要的环境应急物资；建设事故水池及配套应急管网，接收消防排水及其他事故状态下的排水；在生产装置区、危废储存区周围设置围堰，并与事故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往外环境。</p>	<p>落实</p>

4.4 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

根据安全环保工作需要，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委托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企业排放的污染物进行定期监测（见附件）。

2017年6月21日该公司申请到排污许可证，按照要求制定了《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山东省污染源监测信息共享系统备案、公开检测数据，自行监测由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取样检测，按时填报执行报告。

第五章环评结论与环评批复的要求

5.1 项目概况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原为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主要从事高档装饰纸和文化纸的生产及销售，其位置位于寿光市文昌路以西，建新西街以南。2012 年 9 月 19 日，山东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以（鲁发改外资<2012>1183 号）文件同意山东世纪阳光纸业公司并购及经营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资产项目。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公司内现有项目生产能力为 5.0 万吨/年特种纸，并配套有 3000m³/d 的污水处理站用于处理废水。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决定在原厂址内新增年产 6.5 万吨特种纸项目，拟建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26391.65 万元，该项目总用地面积 37 亩（合 24666.79m²），计划建造备浆造纸车间 1 座，成品仓库 1 座，倒班楼加高一层，购置链板输送机、水力碎浆机等生产及辅助生产设备 230 台（套）。项目建成后正常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

5.2 政策及规划符合性

1、产业政策

拟建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建设项目，为允许类建设项目。

2、环保政策

拟建项目不属于企业限批，不属于局部禁批或限批，亦不属于区域限批。拟建工程建设满足山东省环境保护局关于建设项目审批原则的要求。

3、城市总体规划

拟建项目符合文家街道用地规划。

5.3 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项目所在地周围环境空气质量较好，基本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尚有环境容量。

2、地表水

本次监测的断面水质达到了 V 类标准要求，能够满足水功能区划的要求，说明中冶华天污水处理厂排水汇入新塌河，对新塌河影响不大，新塌河水质总体良好。

3、地下水

本次环评监测结果显示，本项目所在地地下水能够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的 III 类标准。

4、声环境

本次环评监测结果显示，昼夜间拟建厂区四界各监测点位环境噪声均不超标，说明现有工程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功能区的要求。

综上，本项目所在地周围环境基本可以达到相应功能区划要求，具有较大的环境容量。

5.4 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本项目废水量较大，产生的废水在厂内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过程中会散发少量异味，通过对污泥及时清运及在污水站周围加强绿化，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卫生防护距离为 150m。在该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住点等敏感点，满足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要求。

本项目选址、总图布置合理，各项治理措施满足要求，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满足要求，从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的角度考虑是可行的。

2、废水

拟建项目经厂内现有污水站处理后，达到《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标准》(GB/T31962-2015)标准要求后排入寿光市中冶华天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新塌河，对地表水影响较小。

3、固废

拟建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污水站污泥、废毛布、废网、生活垃圾及少量废油，其中污水站污泥因含有较多细小纤维和碳酸钙类物质，可用于进一步加工低

档纸板或建筑材料等，因此外售综合利用；废毛布和废网的主要成份为人造纤维等，可外卖综合利用；废油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工业固废均有一定的利用价值，可以妥善利用，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4、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集中在备浆、抄纸生产车间、污水处理站泵房内，主要噪声源有纸机、真空泵、双盘磨、空压机、各类泵等，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独立减振基础、对双盘磨等高噪声设备设置隔离间、隔离间墙壁门窗作吸音隔声处理、真空泵房设置消音池等措施降低噪声。

拟建工程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对项目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5.5 污染防治措施及技术经济论证

1、环境空气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无工艺废气产生；污水处理过程中会散发少量异味，通过对污泥及时清运，同时在污水站周围加强绿化，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地表水

拟建项目废水进入厂内污水处理站，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 3000m³/d，处理工艺为“水解酸化+生化”，现有污水处理站尚有处理能力约 1600m³/d，拟建项目产生的废水进入厂内污水处理站的量为 1530.56m³/d，因此，现有污水处理站能够处理拟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依托现有污水处理站可行。

拟建项目经厂内现有污水站处理后，达到《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标准》(GB/T31962-2015)标准要求后排入寿光市中冶华天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新塌河。

3、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该厂通过采取有效措施严格执行防渗措施，减轻废水无组织排放对地下水的污染，拟建工程对当地地下水的影响较小。

4、声环境

拟建工程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对项目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

5、固废

拟建项目产生的固废都可以妥善利用，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5.6 环境风险

针对各类危险物料的性质和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本次评价提出了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在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情况下，拟建项目的建设及运行带来的环境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5.7 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排入寿光市中冶华天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污染物总量已分配到污水处理厂，本项目不占区域总量指标。

拟建项目污水排放量为 1535.96m³/d（52.2226 万 m³/a），排入河中 COD、氨氮的量分别为 26.11t/a、2.611t/a。

5.8 公众参与

综上所述，该项目具有良好的群众基础，项目投产后将促进当地的经济的发展，只要严格落实各项治理措施，该项目是受当地群众认可的。

5.9 厂址选择及平面布置合理性

该项目选址符合城市总体规划要求，资源丰富，交通、供水和排水设施较为完善，项目的实施不会造成明显的环境影响，因此，该项目的选址是可行的。

厂区平面布置功能分区较为明确，布置紧凑，管线短捷，运输方便，基本满足防火、安全、卫生要求，总图布置较为合理。

5.10 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工程采用较清洁的先进生产工艺、设备；三废治理措施可靠；全厂排放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标准；通过采取适当的末端治理措施，工程对环境空气、水环境和声环境的影响较小；环境风险影响可以控制在可接受的程度；项目建设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厂址选择合理；符合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的要求。拟建项目在落实好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其建设是可行的。

5.11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潍坊市环境保护局文件《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潍环审字[2017]16号），主要内容见附件1。

第六章 验收执行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6.1.1 废气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标准。

表6-1 废气评价标准

污染因子		监测位置	标准值 (mg/m ³)	执行标准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厂界上风向布 设1个监测点、 下风向布设3个 监测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氨		1.5	
	硫化氢		0.0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 二级标准
	臭气浓度		20	

6.1.2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PM₁₀、PM_{2.5}、臭气浓度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

表6-2 环境空气评价标准

污染因子		监测位置	标准值 (mg/m ³)	执行标准
环境空气	PM ₁₀	南潘曲村、 西潘曲村、逢源 村	0.1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 二级标准
	PM _{2.5}		0.075	
	臭气浓度		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 二级标准

6.1.3 噪声

表6-3 厂界噪声评价标准

序号	污染因子	单位	标准限值	标准
1	昼间噪声	dB(A)	6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2	夜间噪声	dB(A)	50	

表6-4 敏感点噪声评价标准

序号	污染因子	单位	标准限值	标准
1	敏感点昼间噪声	dB(A)	6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2	敏感点夜间噪声	dB(A)	50	

6.1.4 废水

项目的废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B级标准要求 and 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的进水水质要求。

表 6-5 废水排放标准单位：除 pH 外 mg/L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的进水水质要求	排污许可证要求
污水站排口	pH 值(无量纲)	6.5-9.5	/	6.5-9.5
	化学需氧量	500	600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350	/	350
	氨氮	45	30	45
	悬浮物	400	/	400
	总磷	8	/	8
	总氮	70	/	7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	/	20
	色度	64	/	64

6.1.5 地下水

表 6-6 地下水质量标准单位：除 pH 外， mg/L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2017)III 类
地下井	pH 值(无量纲)	6.5-8.5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硫酸盐	250
	亚硝酸盐氮	1.00

氯化物	250
总大肠菌群	3.0
总硬度	450
氟化物	1.0
氨氮	0.50

6.1.6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清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清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

第七章 验收监测内容

7.1 无组织废气及环境空气监测内容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及监测频次见表 7-1，环境空气监测点位及监测频次见表 7-2。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 7-3，无组织布点图见图 7-1。

表 7-1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厂界上风向设置 1 个参照点， 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	3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氨	
	硫化氢	
	臭气浓度	

表 7-2 环境空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南潘曲村、西潘曲村、逢源村	PM ₁₀	3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PM _{2.5}	
	臭气浓度	

表 7-3 无组织排放废气及环境空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气温 (°C)	大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总云量	低云量
2018.09.20	第一次	23.9	100.8	东北	3.2	2	1
	第二次	26.8	100.7	东北	3.1	1	0
	第三次	27.5	100.7	东北	3.0	1	0
2018.09.21	第一次	24.2	100.8	东北	3.2	3	2
	第二次	27.2	100.7	东北	3.0	2	1
	第三次	27.8	100.6	东北	2.9	1	0

7.3 废水监测内容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详见表 7-4。

表 7-4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污水站进口	pH 值(无量纲)、色度、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总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4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污水总排口	pH 值(无量纲)、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总氮、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4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7.3 地下水监测内容

地下水监测点位、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详见表7-5。

表 7-5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地下井	pH 值(无量纲)、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亚硝酸盐氮、氨氮、氯化物、总大肠菌群、总硬度、氟化物、氨氮	4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7.4 噪声监测内容

表 7-6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周期及频次
东、西、南、北 4 个边界外 1 m 处各布设 1 个监测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连续监测 2 天，昼夜各监测 2 次

表 7-7 敏感点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周期及频次
南潘曲村、西潘曲村、逢源村 各布设 1 个监测点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连续监测 2 天，昼夜各监测 2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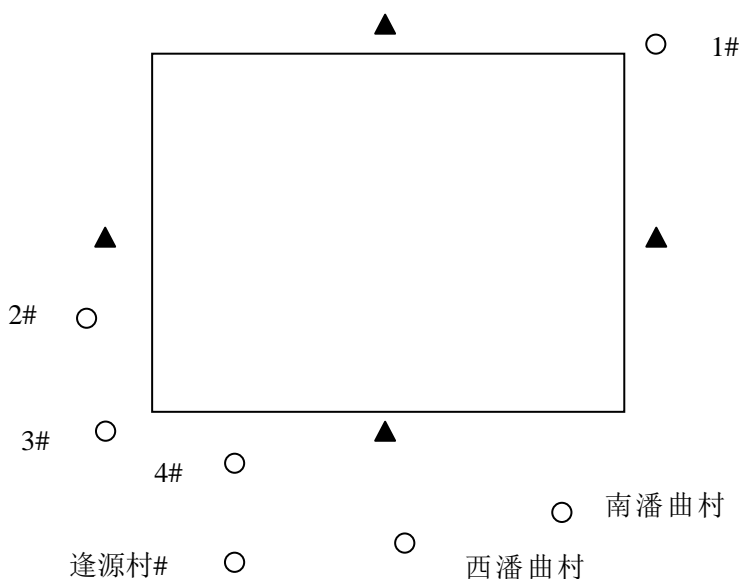


图7-1无组织废气和噪声监测点位图

第八章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8.1.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8-1

表 8-1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表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 15432-1995	0.001
	氨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0.001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8.1.2 环境空气监测分析方法

环境空气监测分析方法见表8-2

表 8-2 环境空气监测分析方法表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mg/m ³)
环境空气	PM ₁₀	重量法	HJ 618-2011	0.001
	PM _{2.5}	重量法	HJ 618-2011	0.001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

8.1.3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见表8-3

表 8-3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表

序号	监测因子	测量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mg/L)
1	pH 值(无量纲)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
2	化学需氧量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4	氨氮	纳氏试剂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5	悬浮物	重量法	GB/T11901-1989	1

6	总磷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89	0.01
7	总氮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
8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T 7494-37	0.05
9	色度	稀释倍数法	GB/T 11903-1989	/

8.1.4 地下水监测分析方法

地下水监测分析方法见表8-4

表 8-4 地下水监测分析方法表

序号	监测因子	测量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mg/L)
1	pH 值(无量纲)	玻璃电极法	GB/T 5750.4-2006	/
2	溶解性总固体	重量法	GB/T 5750.4-2006	1.0
3	硫酸盐	离子色谱	HJ 84-2016	0.007
4	亚硝酸盐氮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0.001
5	氯化物	离子色谱	HJ 84-2016	0.007
6	总大肠菌群	纸片快速法	HJ 755-2015	20MPN/L
7	总硬度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GB/T 5750.4-2006	1.0
8	氟化物	离子色谱	HJ 84-2016	0.006
9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GB/T 5750.5-2006	0.02

8.1.5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厂界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8-5

表 8-5 厂界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1	厂界噪声	仪器法	GB 12348-2008

敏感点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表8-6

表 8-6 敏感点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1	敏感点噪声	仪器法	GB 12348-2008

8.2 监测仪器

表 8-7 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编号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1	WKJC-06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9000S
2	WKJC-12	离子色谱仪	ICS-600
3	WKJC-13	COD 恒温加热器	JH-12
4	WKJC-17	电子天平	BSA124S
5	WKJC-19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143BS-III
6	WKJC-22	生化培养箱	SPX-160B-2
7	WKJC-26	恒温恒湿培养箱	LHP-160
8	WKJC-33	哈希便携式多参数水质测试仪	HQ40D
9	WKJC-46	生化培养箱	SPX-250B-Z
10	WKJC-55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3072
11	WKJC-65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12	WKJC-66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13	WKJC-67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14	WKJC-68	大气采样器	KB-6E
15	WKJC-69	大气采样器	KB-6E
16	WKJC-71	智能 TSP-PM ₁₀ 中流量采样器	KB-120F
17	WKJC-72	智能 TSP-PM ₁₀ 中流量采样器	KB-120F
18	WKJC-76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19	WKJC-77	声校准器	AWA6221B
20	WKJC-79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仪	FYF-1
21	WKJC-98	电子天平	MS105DU

22	WKJC-124	恶臭污染源采样器	SOC-X1
23	WKJC-141	大气采样器	KB-6E
24	WKJC-142	大气采样器	KB-6E
25	WKJC-143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26	WKJC-144	智能 TSP-PM ₁₀ 中流量采样器	KB-120F
27	WKJC-145	智能 TSP-PM ₁₀ 中流量采样器	KB-120F
28	WKJC-149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3072

8.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部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和《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2) 验收监测中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合理布设监测点位，确保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严格实行复核审核制度。

(3)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 30%~70%之间。

(4) 采样仪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标定，在监测时确保其采样流量。

表 8-8 烟气采样器校核表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校正项目	单位	流量示值误差	是否合格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WKJC-65	流量	L/min	2.5%	合格
		WKJC-66			-1.4%	合格
		WKJC-67			1.8%	合格
		WKJC-143			2.1%	合格

大气采样器	KB-6E	WKJC-68			1.5%	合格
		WKJC-69			1.8%	合格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等的要求进行。

具体质控措施：密码质控样。废水监测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见表8-9。

表 8-9 水质监测质量控制结果统计表

项目	质控编号	测定值 (mg/L)	相对偏差 (%)	限值 (%)	是否合格
总磷	L-2018092013	0.19	0.0	10	合格
	PX-2018092013	0.19			
总磷	ZK-2018091901	1.55	-1.9	1.58±0.06	合格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有关规定进行：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限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A)；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记录影响测量结果的噪声源。噪声仪器校验见表8-10。

表 8-10 噪声仪器校验表单位：dB(A)

仪器名称	监测项目	校验日期	测量前校正	测量后校正	是否合格
AWA6221 型多功能声级计	厂界噪声、敏感点噪声	2018.09.20 昼间	94.1	94.0	合格
		2018.09.20 夜间	93.9	93.8	合格
		2018.09.21 昼间	93.9	94.0	合格
		2018.09.21 夜间	93.9	94.1	合格

第九章验收监测结果

9.1 运营工况

根据企业要求和运营特点，采用一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24 小时，年工作日 340 天。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 9-1。

表 9-1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日期	产品名称	额定年产量（吨）	额定日产量（吨）	实际日产量（吨）
2018.09.20	装饰原纸	6.5 万	191.2	145.8
2018.09.21	装饰原纸	6.5 万	191.2	146.2

由以上数据得出，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76.3%、76.5%，大于验收 75%以上生产负荷的要求，满足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及分析

9.2.1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9.2.1.1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9-2。

表 9-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 点位	监测 项目	监 测 日 期	监 测 时 段	监测结果（单位：mg/m ³ ）					
				监测点位				最高值	执行标 准值
				1#	2#	3#	4#		
项目厂界边 10米内	颗 粒 物	2018.09.20	第 1 次	0.241	0.256	0.265	0.254	0.286	1.0
			第 2 次	0.215	0.261	0.247	0.235		
			第 3 次	0.225	0.286	0.258	0.268		
		2018.09.21	第 1 次	0.239	0.271	0.256	0.271		
			第 2 次	0.222	0.238	0.254	0.261		
			第 3 次	0.221	0.285	0.265	0.245		
	氨	2018.09.20	第 1 次	0.05	0.07	0.07	0.08	0.10	1.5
			第 2 次	0.06	0.07	0.08	0.08		
			第 3 次	0.07	0.08	0.09	0.09		
		2018.09.21	第 1 次	0.07	0.08	0.08	0.09		
			第 2 次	0.07	0.09	0.09	0.10		
			第 3 次	0.07	0.08	0.09	0.10		
	硫 化 氢	2018.09.20	第 1 次	0.002	0.003	0.004	0.004	0.006	0.06
			第 2 次	0.002	0.003	0.003	0.004		
			第 3 次	0.002	0.003	0.004	0.005		
		2018.09.21	第 1 次	0.003	0.004	0.005	0.006		
			第 2 次	0.003	0.004	0.005	0.006		
			第 3 次	0.003	0.004	0.005	0.005		
臭 气 浓 度	2018.09.20	第 1 次	<10	<10	<10	<10	<10	20 (无量 纲)	
		第 2 次	<10	<10	<10	<10			
		第 3 次	<10	<10	<10	<10			
	2018.09.21	第 1 次	<10	<10	<10	<10			
		第 2 次	<10	<10	<10	<10			
		第 3 次	<10	<10	<10	<10			

9.2.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0.286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实测浓度限值要求；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0\text{mg}/\text{m}^3$ 、 $0.006\text{mg}/\text{m}^3$ 、 <10 ，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标准要求。

9.2.2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9.2.2.1 环境空气排放监测结果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见表 9-3。

表 9-3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单位： mg/m^3 ）					
			监测点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高值	执行标准值
南潘曲村	PM ₁₀	2018.09.20	0.106	0.111	0.123	0.119	0.123	0.150
	PM _{2.5}		0.056	0.061	0.059	0.068	0.068	0.075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20
	PM ₁₀	2018.09.21	0.098	0.105	0.109	0.113	0.113	0.150
	PM _{2.5}		0.059	0.068	0.061	0.059	0.068	0.075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20
西潘曲村	PM ₁₀	2018.09.20	0.101	0.118	0.121	0.119	0.121	0.150
	PM _{2.5}		0.059	0.054	0.059	0.062	0.062	0.075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20
	PM ₁₀	2018.09.21	0.098	0.109	0.109	0.112	0.112	0.150
	PM _{2.5}		0.054	0.059	0.061	0.067	0.067	0.075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20
逢源村	PM ₁₀	2018.09.20	0.101	0.121	0.118	0.115	0.121	0.150
	PM _{2.5}		0.051	0.057	0.068	0.061	0.068	0.075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20
	PM ₁₀	2018.09.21	0.096	0.108	0.114	0.110	0.114	0.150
	PM _{2.5}		0.059	0.054	0.061	0.061	0.061	0.075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10	20

9.2.2.2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环境空气南潘曲村中PM₁₀、PM_{2.5}、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23\text{mg}/\text{m}^3$ 、 $0.068\text{mg}/\text{m}^3$ 、 <10 ，西潘曲村中PM₁₀、PM_{2.5}、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21\text{mg}/\text{m}^3$ 、 $0.067\text{mg}/\text{m}^3$ ，逢源村中PM₁₀、PM_{2.5}、

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0.121mg/m³, 0.061mg/m³, <10, <10,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

9.2.3 废水排放监测结果

9.2.3.1 废水排放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9-4。

表 9-4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单位：mg/L）					执行标准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污水处理站进口	pH	2018.09.20	7.35	7.38	7.30	7.41	7.35~7.41	/
	悬浮物		23	28	25	26	26	/
	氨氮		11.2	10.9	11.5	11.9	11.4	/
	五日生化需氧量		35.8	35.2	36.5	36.9	36.1	/
	化学需氧量		97	94	99	101	98	/
	总磷		0.31	0.35	0.29	0.32	0.32	/
	总氮		36.1	36.9	37.5	37.0	36.9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ND	ND	ND	ND	ND	/
	色度		4	8	4	4	5	/
	pH	2018.09.21	7.68	7.80	7.64	7.68	7.64~7.80	/
	悬浮物		21	25	24	22	23	/
	氨氮		11.3	11.5	12.1	11.7	11.6	/
	五日生化需氧量		35.6	35.3	37.0	35.8	35.9	/
	化学需氧量		100	97	104	99	100	/
	总磷		0.35	0.29	0.30	0.21	0.29	/
	总氮		36.5	37.7	37.2	38.1	37.4	/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ND	ND	ND	ND	ND	/
	色度		4	4	8	4	5	/

污水 总排 口	pH	2018.09.20	7.72	7.66	7.70	7.74	7.66~7.74	6.5-9.5
	悬浮物		11	13	10	12	12	400
	氨氮		9.21	9.32	9.15	9.28	9.24	3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4.9	23.8	25.0	25.7	24.8	350
	化学需氧量		70	68	71	73	70	500
	总磷		0.19	0.20	0.23	0.19	0.20	8
	总氮		30.5	31.8	31.2	32.2	31.4	7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ND	ND	ND	ND	ND	20
	色度		2	4	2	4	3	64
	pH	2018.09.21	7.44	7.26	7.20	7.33	7.20~7.44	6.5-9.5
	悬浮物		14	12	15	10	13	400
	氨氮		9.31	9.37	9.24	9.41	9.33	3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5.8	24.9	25.7	25.1	25.4	350
	化学需氧量		74	69	76	70	72	500
	总磷		0.21	0.19	0.19	0.23	0.20	8
	总氮		31.5	30.6	30.9	31.8	31.2	7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ND	ND	ND	ND	ND	20
	色度		2	4	2	4	3	64

9.2.3.2 废水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进口的pH范围为7.35~7.80，其余污染物两天检测结果的日均值取最大值为：化学需氧量为100mg/L，生化需氧量为36.1mg/L，悬浮物为26mg/L，氨氮为11.6mg/L，总磷为0.32mg/L，总氮为37.4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未检出，色度5倍；

污水总排口的pH范围为7.20-7.74，其余污染物两天检测结果的日均值取最大值为：化学需氧量为72mg/L，生化需氧量为25.4mg/L，悬浮物为13mg/L，氨氮为9.33mg/L，总磷为0.20mg/L，总氮为31.4mg/L，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未检出，色度3倍，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

等级标准要求 and 污水处理站的进水水质要求，以及排污许可证要求。

9.2.4 地下水排放监测结果

9.2.4.1 地下水排放监测结果

地下水监测结果见表9-5。

表 9-5 地下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单位：mg/L）					执行标准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	
地下井采样口	pH 值(无量纲)	2018.09.20	7.50	7.38	7.48	7.46	7.38~7.50	6.5-8.5
	溶解性总固体		889	730	850	961	858	1000
	硫酸盐		ND	ND	ND	ND	ND	250
	亚硝酸盐氮		ND	ND	ND	ND	ND	1.00
	氯化物		107	109	137	132	121	250
	总大肠菌群 (CPU/100mL)		ND	ND	ND	ND	ND	3.0
	总硬度		441	435	418	432	432	450
	氟化物		ND	ND	ND	ND	ND	1.0
	氨氮		ND	ND	ND	ND	ND	0.50
地下井采样口	pH 值(无量纲)	2018.09.21	7.50	7.38	7.48	7.46	7.38~7.50	6.5-8.5
	溶解性总固体		893	950	874	989	927	1000
	硫酸盐		ND	ND	ND	ND	ND	250
	硝酸盐氮		66.2	69.7	67.8	66.0	67.4	20.0
	亚硝酸盐氮		ND	ND	ND	ND	ND	1.00
	氯化物		123	123	107	127	120	250
	总大肠菌群 (CPU/100mL)		ND	ND	ND	ND	ND	3.0
总硬度	437	449	457	462	451	450		

氟化物		ND	ND	ND	ND	ND	1.0
氨氮		ND	ND	ND	ND	ND	0.50

9.2.4.2地下水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地下井中pH范围为7.38-7.50，其余两天检测结果的日均值取最大值为：溶解性总固体为927mg/L，硫酸盐为未检出，亚硝酸盐氮为未检出，氯化物为121mg/L，总大肠菌群为未检出，总硬度为451mg/L，氟化物未检出，氨氮为未检出，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

9.2.5 噪声排放监测结果

9.2.5.1噪声排放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9-6。

表 9-6 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

项目	昼间噪声 dB(A)							
	2018.09.20				2018.09.21			
监测日期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一次	第二次
1#（东）	54	54	49	49	53	54	48	49
2#（南）	52	52	48	48	53	54	48	49
3#（西）	51	50	47	47	52	51	48	48
4#（北）	63	63	56	56	63	62	57	56
南潘曲村	51	50	47	46	53	54	47	49
西潘曲村	51	51	47	47	53	54	48	49
逢源村	51	51	47	47	52	51	48	48
标准	60		50		60		50	

9.2.5.2噪声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昼间北厂界最大噪声值为63dB（A），超标3 dB（A），夜间北厂界噪声最大值为57 dB（A），超标7dB（B），其余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项目北厂界无环境敏感点。

西潘曲村、南潘曲村、逢源村昼夜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第十章 验收监测结论

10.1 项目基本情况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位于寿光市文昌路以西，建新西街以南，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院内。项目总投资26391.6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836万元，占总投资的3.17%。

10.2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验收监测于 2018 年 09 月 20-21 日进行，监测期间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产品实际生产负荷大于 75%，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10.3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0.3.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286\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实测浓度限值要求；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0\text{mg}/\text{m}^3$ 、 $0.006\text{mg}/\text{m}^3$ 、 <10 ，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标准要求。

环境空气南潘曲村中 PM_{10} 、 $\text{PM}_{2.5}$ 、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23\text{mg}/\text{m}^3$ ， $0.068\text{mg}/\text{m}^3$ ， <10 ，西潘曲村中 PM_{10} 、 $\text{PM}_{2.5}$ 、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21\text{mg}/\text{m}^3$ ， $0.067\text{mg}/\text{m}^3$ ， <10 ，逢源村中 PM_{10} 、 $\text{PM}_{2.5}$ 、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21\text{mg}/\text{m}^3$ ， $0.061\text{mg}/\text{m}^3$ ， <10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

10.3.2 废水

污水处理站进口的pH范围为7.35~7.80，其余污染物两天检测结果的日均值取最大值为：化学需氧量为 $100\text{mg}/\text{L}$ ，生化需氧量为 $36.1\text{mg}/\text{L}$ ，悬浮物为 $26\text{mg}/\text{L}$ ，氨氮为 $11.6\text{mg}/\text{L}$ ，总磷为 $0.32\text{mg}/\text{L}$ ，总氮为 $37.4\text{mg}/\text{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未检出，色度5倍；

污水总排口的pH范围为7.20-7.74，其余污染物两天检测结果的日均值取最大值为：化学需氧量为 $72\text{mg}/\text{L}$ ，生化需氧量为 $25.4\text{mg}/\text{L}$ ，悬浮物为 $13\text{mg}/\text{L}$ ，氨氮为 $9.33\text{mg}/\text{L}$ ，总磷为 $0.20\text{mg}/\text{L}$ ，总氮为 $31.4\text{mg}/\text{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未检出，色

度3倍，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要求 and 污水处理站的进水水质要求以及排污许可证要求。

10.3.3 地下水

验收监测期间，地下井中pH范围为7.38-7.50，其余两天检测结果的日均值取最大值为：溶解性总固体为927mg/L，硫酸盐为未检出，亚硝酸盐氮为未检出，氯化物为121mg/L，总大肠菌群为未检出，总硬度为451mg/L，氟化物未检出，氨氮为未检出，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

10.3.4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昼间北厂界最大噪声值为63dB（A），超标3 dB（A），夜间北厂界噪声最大值为57 dB（A），超标7dB（B），其余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项目北厂界无环境敏感点。

西潘曲村、北潘曲村昼夜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10.3.5 固体废物

固废主要有污水站污泥、废毛布、废网、废钢丝、废木托盘、废包装物、废矿物油。其中污水站污泥、废毛布、废网、废钢丝、废木托盘、废包装物属于一般固废，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1）职工生活及办公垃圾产生量约 21.76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外运。（2）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年产量约为 92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外运。（3）车间产生的废毛布、废网、废钢丝、废木托盘，产生量约为 3.0t/a、1.6t/a、260t/a、40t/a，经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废包装物包括废高龄土袋、废钛白粉袋等，经收集后由厂家回收、外售综合利用。（4）废矿物油为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代码为 900-249-08，设备运行添加矿物油时，产生量约为 1.0t/a，车间油站更换矿物油时，产生量约为 9.5t/a，在危废库暂存后由东营争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处置。

10.4 环保管理检查

企业成立了环保领导小组，建立了环境应急物资、应急设施维护等管理制度。

10.5 环境风险及应急措施检查

该企业制定了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应急预案备案编号：370783-2019-072L。

10.6 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286\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实测浓度限值要求；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0\text{mg}/\text{m}^3$ 、 $0.006\text{mg}/\text{m}^3$ 、 <10 ，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二级标准要求。

环境空气南潘曲村中 PM_{10} 、 $\text{PM}_{2.5}$ 、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23\text{mg}/\text{m}^3$ ， $0.068\text{mg}/\text{m}^3$ ， <10 ，西潘曲村中 PM_{10} 、 $\text{PM}_{2.5}$ 、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21\text{mg}/\text{m}^3$ ， $0.067\text{mg}/\text{m}^3$ ， <10 ，逢源村中 PM_{10} 、 $\text{PM}_{2.5}$ 、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 $0.121\text{mg}/\text{m}^3$ ， $0.061\text{mg}/\text{m}^3$ ， <10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

污水总排口的 pH 范围为 7.20-7.74，其余污染物两天检测结果的日均值取最大值为：化学需氧量为 $72\text{mg}/\text{L}$ ，生化需氧量为 $25.4\text{mg}/\text{L}$ ，悬浮物为 $13\text{mg}/\text{L}$ ，氨氮为 $9.33\text{mg}/\text{L}$ ，总磷为 $0.20\text{mg}/\text{L}$ ，总氮为 $31.4\text{mg}/\text{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未检出，色度 3 倍，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要求 and 污水处理站的进水水质要求，以及排污许可证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地下井中 pH 范围为 7.38-7.50，其余两天检测结果的日均值取最大值为：溶解性总固体为 $927\text{mg}/\text{L}$ ，硫酸盐为未检出，亚硝酸盐氮为未检出，氯化物为 $121\text{mg}/\text{L}$ ，总大肠菌群为未检出，总硬度为 $451\text{mg}/\text{L}$ ，氟化物未检出，氨氮为未检出，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 类。

验收监测期间，昼间北厂界最大噪声值为 $63\text{dB}(\text{A})$ ，超标 $3\text{dB}(\text{A})$ ，夜间北厂界噪声最大值为 $57\text{dB}(\text{A})$ ，超标 $7\text{dB}(\text{B})$ ，其余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要求，项目北厂界无环境敏感点。

西潘曲村、南潘曲村昼夜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环评批复基本落实，建议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填表人：陈青云

项目经办人：陈青云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			项目代码		C2221		建设地点		寿光市文昌路以西，建新西街以南。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机制纸及纸板制造业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18°40'56"，N36°51'54"					
	设计生产能力		6.5 万吨/年			实际生产能力		6.5 万吨/年		环评单位		潍坊市环境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原潍坊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潍环审字[2017]1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7.5			竣工日期		2018.4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17.6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083056214526A001P					
	验收单位		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6.3%-76.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6391.65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所占比例（%）		1.14					
	实际总投资		26391.6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836		所占比例（%）		3.17					
	废水治理（万元）		656	废气治理（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4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10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建一座 1272m ³ 初沉池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8160						
运营单位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0783056214526A		验收时间		2018.09.20-09.21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业建 设项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47.6		
	化学需氧量			72	500												
	氨氮			9.33	3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实测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实测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 1、建设项目环评批复；
- 2、生产日报表；
- 3、防渗证明；
- 4、生活垃圾处置协议；
- 5、废旧物资处置协议；
- 6、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 7、污水接收证明；
- 8、污泥处置协议；
- 9、排污许可证；
- 10、设备型号与产能分析证明；
- 11、并购协议；
- 12、环境检测技术服务合同；
- 13、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1、建设项目环评批复

潍坊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潍环审字[2017]16号

关于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 批复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你公司《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寿光市文昌路以西，建新西街以南，总投资 26391.65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0 万元。建造造纸车间 1 座，成品仓库 1 座等生产及辅助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年产 6.5 万吨装饰原纸。

该项目已经寿光市发改委备案（登记备案号：1707830002），在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风险防范措施前提下，满足达标排放、总量控制、清洁生产原则。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项目建设。

二、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营中，应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本批复的要求：

1、项目排水应实行清污分流，污污分流，设置污水和事故状态的事故废水废料收集系统。项目产生的废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一步处理后进入项目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站排水须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要求和项目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2、落实各项无组织排放防治措施，厂界废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采取合理的总体布置，以及减振、隔声、吸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4、严格按照国家、省有关规定，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机械设备产生的废油属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污水站污泥、废毛巾和废网属一般固废，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保部门处置。

5、加强污水处理区、装置区、罐区、排污管线、应急管网、事故水池、危废暂存场所等的防渗措施，防止对周围地下水造成影响。

6、加强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工作，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监测计划。

7、该项目投产后，污染物排放量须满足该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确认的总量控制指标。

三、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详尽可行的环境风险预警监测方案、应急处置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完善的三级防控体系。建设应急物资储备库，配备必要的环境应急物资；建设事故水池及配套应急管网，接收消防排水及其他事故状态下的排水；在生产装置区、危废储存区周围设置围堰，并与事故池相连；在雨水排放口与外部水体间安装切断设施，防止事故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往外环境。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落实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备案工作。

四、强化环境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机制。在工程施工和运行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五、项目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试运营，并依照相关规定，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项目在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我局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形的，应当进行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

七、由潍坊市环境监察支队、寿光市环境保护局负责该项目施

工期和运营期的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

八、该环境影响报告书自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项目开工建设，须将其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我局重新审核。

九、你公司应在接到本批复后 5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文件送寿光市环境保护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抄送：潍坊市环境监察支队，寿光市环境保护局，潍坊市环境科学研究设计院
有限公司

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7年6月21日印

审批意见:

经环境影响审批委员会集体研究,同意对《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 3000m³/d 污水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以下审批意见:

一、该项目位于寿光市晨鸣项目区,建新西街以南,西二环路以东,文昌路以西,总投资 209.1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9.14 万元。占地面积 6000 平方米,设计污水处理能力 3000m³/d,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粗细格栅、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活性污泥池、二沉池、污泥回流井、生物吸附滤池、污泥浓缩池、鼓风机房、脱水机房等及配套的附属设施。在落实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后,能够满足环境保护要求,同意项目建设。

二、该项目重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对策措施和以下要求:

- 1、严格遵守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原则。
- 2、做好施工期间的水土保持工作,工程开挖应避开雨季;采取有效措施抑制施工扬尘,施工场地应进行围挡并及时进行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应采取防止物料洒落的措施;及时对场地进行硬化和绿化。施工期间噪声应达到《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的标准。禁止夜间施工。
- 3、项目建成后,对生产厂区的造纸废水(包括纸机白水和清洗水)进行处理,对该厂区水污染物进行消减,有利于改善水环境质量。为预防污水处理过程中对地下水造成污染,必须在废水收集、处理和排放设施设计、施工中,严格执行高标准的防渗要求,确保废水不下渗。工程采用水解酸化+活性污泥的组合处理工艺进行废水处理,废水的排放应确保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5 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深度二级标准;经预处理后的废水进入城市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处理后废水应确保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中相关标准要求。同时搞好厂区绿化,杜绝产生的恶臭气体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 4、污水在生化分解水中有机物的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氨气、硫化氢、甲硫醇等恶臭气体,应加强运行管理,减少恶臭气体的排放,确保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5 厂界(防护带边缘)废气排放最高允许深度二级标准。同时搞好厂区绿化,杜绝产生的恶臭气体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 5、做好设施、场地的防渗工作,杜绝污水下渗,造成地下水污染。
- 6、对机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
- 7、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栅渣、沉砂和脱水污泥经烘干消毒后,运往垃圾填埋场填埋或做为肥料厂基料使用,不得排放,造成二次污染。
- 8、规范排污口,安装在线监测装置,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 9、该项目投产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寿光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中认定的范围内。
- 10、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详尽可行的应急预案。建设事故调节池,防止事故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往外部水体,防止发生事故和污染危害。
- 11、项目竣工后,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运行。
- 12、若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我局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形的,应当进行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向我局备案。

经办人:



寿光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寿环验〔2016〕24号

关于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原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3000m³/d 污水处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你公司《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原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3000m³/d 污水处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寿光市晨鸣项目区，建新西街以南，西二环路以东，文昌路以西。2011年10月25日，寿光市环保局对该项目予以批复。项目采用水解酸化+活性污泥处理工艺处理原有项目造纸废水，主要建设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活性污泥池、污泥浓缩池、鼓风机房、脱水机房及配套设施，污水站处理能力为3000m³/d。

二、项目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废水通过市政管网排入

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进一步处理。采取了基础减震、降噪等措施降低环境噪声。

三、青岛谱尼测试有限公司出具的《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原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3000m³/d 污水治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谱尼环验字[2015]第 143 号）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污水总排口外排废水中主要污染因子 COD_{cr}、氨氮、悬浮物、BOD₅、总氮、总磷、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日均值最大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 343-2010）表 1 中 B 级标准要求。

2、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臭气、甲硫醇厂界周围最大浓度值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4 二级标准要求。

3、噪声：项目厂界监测点位昼间、夜间（除北厂界外）噪声最大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北厂界夜间噪声最大超标 7.8 dB(A)，北厂界周围无村庄、医院及居民区等噪声敏感点。

4、固体废物：项目格栅过滤物、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脱水污泥外售综合利用。

5、项目规范了污水排放口；安装了在线监测装置，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6、总量控制：项目 COD_{cr}、氨氮排放量分别为 28.4t/a、

0.26 t/a, 均满足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7、项目落实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 370783(III)2014049)。

四、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环保要求,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基本达标排放,满足总量控制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五、项目投运后,你要切实做好以下措施:

1、加强清洁生产管理,减少无组织废气的“跑、冒、滴、漏”,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加强废水、废气、废渣等废物的规范化管理工作,严禁随意倾倒、乱排。

2、进一步采取降噪、减噪措施,确保厂界环境噪声稳定达标。

3、进一步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开展突发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演练和培训,并做好应急物资的储备,确保环境安全。

4、切实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设施正常运转,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对恶臭产生单元等有限空间采取加盖密闭措施,如遇环保设施检修、停运等情况,要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六、由寿光市环境监察大队、圣城环保所做好该项目运行期间的环境监管工作。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

发:寿光市圣城环保所

山东省环境保护局

鲁环审〔2005〕145号

关于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9.5万吨特种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

你公司的《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关于呈报“年产9.5万吨特种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申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以商品木浆为原料生产特种纸，总投资59585万元，建设内容为备浆工段、造纸车间、完成工段、原材料库、成品库、给排水工程等，污水处理、供热、供电依托晨鸣集团公司，项目拟建于寿光市城西晨鸣项目区内。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要求，在落实报告书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能够满足环境保护要求，同意项目建设。

二、在项目建设过程和今后管理中应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该项目投运之前，晨鸣集团公司现有的4万 m^3/d 污水处理厂完成深度处理改造，深度处理废水COD、BOD₅、SS去除率分别达到30%、15%、50%以上，出水色度达到50以下，2000 m^3/d 以上的深度处理水作为晨鸣一厂黑浆洗涤用水。

2、白水经微网过滤机处理后尽可能回用，白水的重复利用率达到96.9%以上，项目的新鲜水用量控制在1968 m^3/d 以内。

3、不生产深度调色产品，严格控制设备清洗废水的色度。外排的白水、清洗废水、生活污水送晨鸣集团公司现有的7.5万 m^3/d 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7.5万 m^3/d 污水处理厂外排废水符合《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336-2003)表2中标准要求。项目建成后，晨鸣集团公司的COD外排量控制在4257吨/年以内。

对废水收集、处理、输送系统、生产区地面等进行防渗处理。

4、废化学品包装桶由原销售厂家回收，废浆渣交箱板纸等生产厂综合利用，废浆板包装物外售收购单位或资源利用厂家，工业固废均综合利用。

5、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减振、消音、隔声措施。厂界噪声须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中II类标准要求。

6、加强施工期的环保管理，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

治措施。

三、潍坊市环保局、寿光市环保局要加强对该项目施工期的环境监督管理工作。

四、项目建成投产后，在3个月试运行期内，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潍坊市环保局
二〇〇五年七月十九日

主题词：环保 环境影响 报告书 批复

抄报：国家环保总局。

抄送：省环境监察总队，潍坊市环保局，寿光市环保局，省环科院。

山东省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05年7月19日印发

H3-019

表十五

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鲁环验[2008]111号

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报送的《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9.5万吨特种纸项目一期工程(5万吨/年)验收申请报告》及相关材料收悉。我局于2008年10月10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经研究,现提出如下验收意见:

一、该工程位于寿光市晨鸣项目区内,设计建设两条生产线,年产特种纸9.5万吨。实际建成一条生产线,年产特种纸5万吨。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生产线主要由浆料制备系统、流送系统、纸机系统、完成系统等组成,采用DCS、QCS和电气传送控制系统。2005年7月山东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为该项目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书,省环保局于2005年7月以鲁环审[2005]145号对该报告书进行了批复。该项目概算总投资为5.9亿元,其中环保投资948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1.6%;实际总投资3.2亿元,环保投资500万元,占工程实际总投资的1.6%。该项目于2006年3月开工建设,2008年3月建成,2008年5月,经潍坊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后投入试运行。验收监测期间,该工程生产运行负荷在85.7%以上。

二、山东省环境监测中心站提供的《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9.5万吨特种纸项目一期工程(5万吨/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鲁环监(省建)字(2008)第42号]表明:

(一)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白水首先用于纸机内部的循环,剩余的送至微网过滤器,白水经过滤后分成分回收浆、浊白水和清白水。回收浆送贮浆池按配比要求泵送配浆系统;浊白水全部回用;清白水大部分回用于各生产系统浓度调节、稀释,剩余部分外排至厂区内的调节池经过滤后排入3.5万m³/d污水处理厂。此外,车间少量的地面冲洗水及生活污水排入3.5万m³/d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由公司统筹调配回用于生产,剩余部分外排至寿光市污水处理厂,最终进入小清河。3.5万m³/d污水处理厂总排口废水pH、COD_{cr}、BOD₅、SS、色度两天日均值均符合《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336-2003)表2中相应要求;4万m³/d及6万m³/d污水处理厂总排口废水pH、BOD₅、SS两天日均值均符合《山东省地方标准造纸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336-2003)表2标准限值相应要求;COD_{cr}两天日均值均符合寿光市环保局《关于变更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排放标准的通知》中相应标准要求。公司对废水排出口进行了规范化整治,安装了COD在线监测装置,并与省、市监控中心联网,通过了省监控中心验收。

(二)对主要噪声源链板输送机、泵、碎浆机、风机等采取了减震、密闭等消音降噪措施。昼夜间厂界噪声全部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1990)II类标准要求。北潘曲村敏感点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1993)2类标准。

(三)工程生产过程产生的损纸回用造纸;废浆渣用于生产低档纸制品;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化学辅料外包装,由供货厂家回收;铁丝等包装材料,由废品收购站回收。总固体废物产生量约为5000t/a,全部回收利用或妥善处理。

(四)工程建成后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COD排放总量为3183t/a,达到寿光市人民政府下达的“十一五”总量指标要求及环评批复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86%的公众对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表示满意,14%的公众对该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较满意。

三、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9.5万吨特种纸项目一期工程(5万吨/年)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四、工程投运后应做好以下工作:加强原料储存场地、污泥暂存场地、污水处理设施场地的环境管理,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如遇环保设施维修或停运须及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并如实记录备查。

五、请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和寿光市环境保护局做好该工程运营期的环境监管。

六、你公司应在20日内将审批的验收申请报告及验收监测报告送地方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

行政审批项目不予受理通知书

鲁环政务受理[2013] 1 号

山东世纪阳光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你单位）申请的关于对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 9.5 万吨高档特种纸项目”投资主体进行变更的行政审批项目，经审核，不符合受理条件。理由是我厅已于 2005 年 7 月 19 日对该项目的环评文件做出了批复，并于 2008 年 10 月 27 日完成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鉴于该项资产转让未涉及原项目工艺、生产技术、产品、污水处理等内容的变化，不需要通过我厅办理投资主体变更等相关事宜。

你（你单位）如需查询有关情况，可拨打电话 0531—66226303 询问。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阳光政务中心

2013 年 3 月 4 日



J-05 15

附件 2、生产日报表

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日期	产品名称	额定年产量(吨)	额定日产量(吨)	实际日产量(吨)
2018.09.20	装饰原纸	6.5 万	191.2	145.8
2018.09.21	装饰原纸	6.5 万	191.2	146.2



附件 3、防渗证明

防渗证明

我公司承建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6.5 万吨装饰原纸项目中应急水池、初沉池及车间外排水沟工程，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建筑防渗设计规范施工。

应急水池、初沉池、水沟地坪自上而下采用 40mm 厚细石砼、水泥砂浆结合层一道、100mm 厚 c15 混凝土随打随抹、50mm 厚级配砂石垫层、3:7 水泥土夯实。

混凝土达到强度后进行闭水实验，仔细检查，对渗漏点灌浆处理，确保达到防渗效果。

特此证明。

潍坊天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0 日



附件 4、生活垃圾处置协议

编号： NO 2018709

有偿服务合同

单位： _____

有偿服务合同

甲方：寿光环卫集团保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阳谷子(集团)特种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山东省城市环境卫生收费管理办法》和《寿光市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为彻底解决好城区及农村环境卫生问题，维护我市环境卫生，经甲、乙双方协商，现签订如下服务合同：

一、服务范围及项目

1、甲方同意定时清运乙方所产生的下列垃圾：

- (1) 院内生活垃圾；
- (2) _____；
- (3) _____；

清运建筑（装饰）垃圾时需另行计算服务费用。

2、甲方同意清扫保洁乙方下列街道和场所；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 (4) _____；

二、甲乙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 1、负责服务范围内垃圾及时清运，不漏拉无积存。
- 2、负责服务范围内保洁达到双方商定标准。
- 3、负责服务范围内垃圾容器整洁，半径 5 米内无白色污染、污水。

（二）乙方责任

- 1、负责垃圾容器购置或建设，并及时维修、更换或增减。

2、负责甲方服务范围内混合垃圾（包括建筑垃圾及建筑垃圾与生活垃圾不能分离的垃圾）、三大堆、未硬化街头巷的杂草、乱涂乱画的清理。

3、负责住户生活垃圾袋装化，并负责外来租户的卫生管理。

三、乙方每年向甲方缴纳垃圾代运费 13000 元，缴纳保洁费 1 元，每年共计缴纳费用 壹万叁仟零圆整 元（大写），并于每年的 1 月份一次性付清。

四、甲方应按商定的标准、要求保证服务质量，接受乙方监督；乙方应按时缴纳垃圾代运费和保洁费，逾期不缴纳，甲方将停止服务。

五、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

六、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限暂定一年，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同到期时，双方应重新签订合同。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废旧物资处置协议

废旧物资处置协议书

甲方（处理方）：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乙方（收购方）：陈凯龙

经双方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相关规定，就乙方收购甲方废旧物资相关事宜，特制订以下协议：

第一条：处理的物资、收购价格

- 1、约定处理物资为：废毛布、干网、成形网、铁丝、吨袋。
- 2、收购价格：按照招标价格支付。

第二条：押金支付方式

乙方于本协议签订后到财务部支付 10000 元押金，押金等最后一次结算费用时退还。

第三条：双方承诺及职责

- 1、甲方承诺处理废旧物资的所有权清晰明确。
- 2、甲方负责为乙方车辆办理进厂手续。
- 3、甲方负责为乙方运输车辆过磅、并出具过磅单。
- 4、乙方负责来车运输及装车。
- 5、乙方车辆进入厂区后，不得随意停放、运输人员严禁吸烟，如有违反，甲方将按照公司制度处理。
- 6、乙方所运废旧物资出厂后，不得乱倒乱放、不得影响环境，如有违反环卫、环保、城建等监管部门的规定而产生的罚款等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一切后果与甲方无关。

第四条：结算方式

每车按实际过磅重量或数量结算。

第五条：违约及责任

1、乙方保证将甲方的废旧物资处理完，若乙方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清完甲方指定的废旧物资，甲方有权不退还乙方押金。

2、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留一份。

甲方（盖章）：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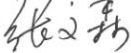
乙方（签字）：陈凯龙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废旧物资处置协议书

甲方（处理方）：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乙方（收购方）：

经双方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相关规定，就乙方收购甲方废旧物资相关事宜，特制订以下协议：

第一条：处理的物资、收购价格

- 1、约定处理物资为：废托盘、废铁。
- 2、收购价格：按照招标价格支付。

第二条：押金支付方式

乙方于本协议签订后到财务部支付 10000 元押金，押金等最后一次结算费用时退还。

第三条：双方承诺及职责

- 1、甲方承诺处理废旧物资的所有权清晰明确。
- 2、甲方负责为乙方车辆办理进厂手续。
- 3、甲方负责为乙方运输车辆过磅、并出具过磅单。
- 4、乙方负责来车运输及装车。
- 5、乙方车辆进入厂区后，不得随意停放、运输人员严禁吸烟，如有违反，甲方将按照公司制度处理。
- 6、乙方所运废旧物资出厂后，不得乱倒乱放、不得影响环境，如有违反环卫、环保、城建等监管部门的规定而产生的罚款等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一切后果与甲方无关。

第四条：结算方式

每车按实际过磅重量或数量结算。

第五条：违约及责任

- 1、乙方保证将甲方的废旧物资处理完，若乙方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清完甲方指定的废旧物资，甲方有权不退还乙方押金。

2、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留一份。

甲方（盖章）：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五日

附件 6、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东营争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NO:ZF-2019-⁰⁹⁹²~~076~~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甲 方： 东营争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乙 方：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19年 8月 6日

签订地点： 山东 寿光



合同共 4 页，第 1 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及 ISO14001 环境体系的有关规定，乙方将生产过程中产生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规定的危险废物委托甲方进行无害化处置，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向乙方提供《山东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有效文件。
2. 甲方负责处置本合同或本合同相应补充协议签订的危废品种、数量。
3. 乙方有工业危废需要转运时，需就每次转运的废物办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就工业危废包装及运输等相关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一致后，凭乙方办理的危险废物转移联单进行危险废物的转移。具体转移时间，根据甲方的生产计划进行安排。
4. 甲方人员进入乙方厂区应严格遵守乙方的有关规章制度。
5. 甲方负责安排危险废物专用车辆运输危险废物，在运输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均由甲方承担。
6. 甲方负责危险废物进入厂区后的卸车、清理、处置工作。
7. 甲方必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和《〈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及 ISO14001 环境体系的有关规定处置乙方转移的危险废物，并达到国家相关标准，如果在危险废物处置过程中发生任何环境污染事件以及由此受到政府主管部门的处罚，全部由甲方承担，乙方不负任何责任。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如实、完整的向甲方提供危险废物的数量、种类、特性、成分及危险性等技术资料。乙方因生产调整或其他原因造成危险废物的成份与以前不同时，需在危废转移前通知甲方。若出现危险废物清单以外的组成成份，而乙方也未及时通知甲方，由此而引发的一切后果及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按环保要求自建临时收集场所，负责对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暂时收集、包装，暂时贮存过程中发生的污染事故由乙方负责。
3. 乙方负责包装，包装要求：密封包装，捆扎结实，确保装车过程中无泄露，对于有异味的物料必须进行双层密闭包装，确保无异味外漏；并根据《固废法》的要求在外包装的适当位置张贴填写完整的危险废弃物标识。如有标识不清楚、填写不完整、包装不符合要求或无标识等情况，甲方有权拒绝运输，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及不良后果由乙方承担。



4. 乙方转移危险废物时,需提前七个工作日以上电告甲方,甲方安排运输车辆,并负责危险废物的装车工作,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完成装车。
5. 装、封车完毕后,到乙方过磅处过磅称重计量为准,并在过磅单上签字确认,过磅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6. 乙方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有关危险废物转移的相关手续(如:危险废物转移手续的申报、危废转移联单的领取及产废单位信息的填写并确保完整正确、加盖公章等)。危废转移联单必须随车,且不可涂改。如乙方未执行相关规定,甲方有权拒绝进行危废转移。
7. 双方在签订合同当日,乙方须预付甲方危险废物预处理费 2300 元。甲方开具 6%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合同期内可抵等额危险废物处理费用,逾期不予返还。
8. 乙方根据交给甲方的危险废物的实际数量计算处置费用,一车次结算一次,预付款相应抵扣后若不足实际处置费,乙方须在甲方出具的有效票据后,十日内以支票或电汇形式付清甲方所有费用。

三、违约责任

1. 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不得将其产生的合同中的危险废物种类交付给第三方处置,如若乙方违约,无论第三方有无资质,甲方立即终止合同,且预处理费不予返还。且乙方单方面擅自处置危废的行为与甲方无关,因此受到环保或公安部门的处罚全部由乙方负责和承担。
2. 如果甲方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甲方需提前 7 个工作日告知乙方,乙方应及时做好应急方案。
3. 因乙方在技术交底时反馈不实,实际接收废物与送(来)样分析鉴别特性发生较大变化,主要危害成分未告知或告知不详,主辅原料及工艺模糊误导,工艺及原料发生变化未声明告知,隐瞒废物特性等,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已收取的处置费不予退还,由此产生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十五日内将剩余危废物品转运出甲方厂区。

四、危险废物处置单价(此价格为电汇或转账的处置单价)

危废类别	废物代码	危废名称	预委托处置量(吨)	处置单价
HW08	900-249-08	废矿物油	5 吨	0





东营争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五、双方应严格遵守合同内容，若一方违约，则要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双方若有争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协商解决，协商无果，则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六、如果国家政策、行业标准发生变化或者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有特殊要求、通知，需要甲方进行生产经营做出调整的，双方协商变更合同条款或者终止合同。

七、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保存壹份，乙方保存肆份，环保局备案壹份，甲、乙双方共同履行合同，环保局监督。

八、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有效期为2019年8月7日至2020年8月6日。

九、合同由产废单位先签章确认，处置单位需在产废单位支付预付款后七个工作日内签章并回寄，回寄地址：山东省东营市广饶县恒丰大厦A座901。

甲方：东营争峰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蒋学东

授权代理人/业务联系人：张德（签字）联系电话：0546-5580553 转9 转819#

环保负责人：张静文（签字）联系电话：0546-5580553 转9 转812#

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饶支行 账号：239015012469

邮箱：dyszfxny001@163.com

乙方：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王东兴

授权代理人/业务联系人：王明（签字）联系电话：15318909580

环保负责人：刘长明（签字）联系电话：15064468881

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

寿中冶函【2017】4号

关于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污水进行集中处理的复函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贵公司《关于6.5万吨装饰原纸项目污水排入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的申请》已收悉。根据我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接收贵公司产生的污水进入我公司进行集中处理，要求贵公司进入我公司的污水各项指标必须符合我污水厂的接口标准（其中：COD600mg/L，氨氮30mg/L）。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七日



主题词：接收 污水 复函

委托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协议

委托方（下称甲方）：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被委托方（下称乙方）：寿光市环卫垃圾清运有限责任公司

为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防止废物污染环境、保障人民健康。现甲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委托乙方对其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以下简称“固废”）进行处置，双方本着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 固废处理合作内容

1. 甲方作为固废产生单位，特别委托乙方对其产生的固废进行处置，乙方作为固废处置单位，必须根据环保规范，将运至寿光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理南厂的固废进行安全、无污染处置。

2. 固废出厂时，甲乙双方现场确认固废数量、种类，并做好台账记录，以便跟踪管理，甲方保证委托乙方处置的固废为甲方提供的环评报告中界定的一般固废，并保证不掺杂危废。固废出厂后，乙方发生的任何行为均与甲方无关。

3. 乙方对所处置的固废要全面负责，对固废进行安全无害化处置，严禁随意丢弃、掩埋等破坏环境的行为。

4. 甲乙双方指定工作联系人，具体负责固废运输、处置等相关事宜。



二、 固废情况

固废名称	固废量（立方米）	备注
污泥	按实际产生量	货车运输

三、 结算方式

甲方将固废交由乙方处理，按 135 元/立方米向乙方支付固废运输、处置费用，以现场双方确认的装载数量进行结算，由乙方开具相应发票。甲方需提前支付给乙方预付款（首次支付肆万元），乙方在收到预付款后才能安排车辆。装车机械由甲方提供。

四、 双方约定

1. 乙方接收甲方的固废后必须按环保要求到以上指定处理厂进行处理，不得擅自丢弃到其它地方；若乙方未按规范要求进行固废处置，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且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情节严重时将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2. 甲方保证交由乙方处理的固废中不掺杂危废，若发现有掺杂现象，乙方有权终止合同，且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情节严重时将追究甲方法律责任。

3. 甲方产生的本合同范围内的所有固废必须全部交由乙方处理，不得委托第三方处理。如果甲方随意丢弃、私自掩埋或交由第三方处理，乙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处罚金壹拾万元。情节严重时将追究甲方法律责任。具体接收数量以乙方开具的一般固废接收证明为准。



4.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经合同双方当事人共同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合同在执行过程上，若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寿光市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6.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持三份、乙方持一份。

7. 本合同有效期限为 2019 年 2 月 17 日至 2020 年 2 月 16 日。

甲方（签字 盖章）



乙方（签字 盖章）



2019 年 2 月 17 日





附件10、设备型号与产能分析证明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年产6.5万吨装饰原纸项目
主要设备型号与产能分析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年产6.5万吨装饰原纸项目安装的生产设备，能够满足年产能力6.5万吨的项目需求，主要设备型号如下：

类别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台套）
备浆、流送	水力碎浆机	ZDS-30	4
	疏解机	DF315-φ475	4
	磨盘机	DD720	8
	浆泵	BE320-2025	26
抄纸	多缸长网造纸机	1430mm/700m/min	2
完成	复卷机	1430mm/1800m/min	2



潍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潍发改经外[2012]446号

潍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山东世纪阳光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并购及经营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 资产的初审意见

省发展改革委：

山东世纪阳光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在山东省昌乐县注册成立的中外合资企业，公司注册资本11173.28万美元，注册地址：山东省昌乐县经济开发区，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机制纸及高级板纸，现有生产能力110万吨/年。公司为扩大经营规模，加快企业发展，增强企业竞争力，拟并购及经营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资产，现将有关事项请示如下：

一、项目名称

并购及经营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资产项目

1

二、项目概况

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特种纸项目于2005年8月16日取得山东省发改委项目批复(鲁发改外资[2005]690号),2007年底项目建成并投产运行。因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股东之间经营观念发生分歧,导致公司于2008年下半年至今一直处于停产阶段。为偿还公司债务,经债权人申请,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委托临沂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1年11月28日拍卖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土地、房产及设备生产线等相关资产以偿还债务,山东世纪阳光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依法取得拍卖权。

三、并购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30412.6万元,其中:并购资产投资20300万元,经营资金投资10112.6万元。

四、项目资金来源

项目资金全部由公司从累计未分配利润中列支。

五、环境和生态影响

该项目排放污染物较少,且对产生的各类污染物都采取了切实可行的治理措施,因此项目建设不会对区域的生态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六、经济效益和社会影响

该项目投产后,预计可增加200个就业岗位,年实现销售收入13亿元,利税2亿元。

山东世纪阳光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外商投资项目核准暂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文件的相关规定，特申请并购及经营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特种纸资产项目。

现将项目申请报告随文呈上，请予核准。



二〇一二年八月三十日

主题词：外资 项目 并购 初审意见

潍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2年8月30日印发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鲁发改外资〔2012〕1183号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山东世纪阳光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并购及 经营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 资产项目核准的批复

山东世纪阳光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并购及经营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资产的请示》（世阳纸字〔2012〕086号）、潍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山东世纪阳光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并购及经营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资产的初审意见》（潍发改经外〔2012〕446号）收悉。经研究，同意对该项目予以核准，具体意见如下：

一、同意山东世纪阳光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并购及经营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资产项目。

— 1 —

二、项目并购及经营方案：项目总投资 30412.6 万元（折合 4789 万美元）。其中，资产并购费用 20300 万元，启动生产经营投资 10112.6 万元。并购资产为原阿尔诺维根斯晨鸣特种纸有限公司拥有的土地、房产、设备生产线等。启动生产经营投资包括，水、电、汽等配套设施投资 1995 万元，流动资金 8117.6 万元。企业原生产规模不变。

三、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全部由山东世纪阳光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解决。

四、本核准文件有效期两年。

请在核准有效期内办理有关手续。

省发展改革委

2012 年 9 月 19 日

政府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抄送：国家发展改革委，省国土资源厅、环保厅、商务厅、工商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山东分局、青岛海关，潍坊市发展改革委。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2 年 9 月 19 日印发

环境检测技术服务协议书

甲方：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地址：寿光市文昌路 69 号

电话：15064468881

甲方负责人：张延军

甲方联系人：刘恺胜

电子邮箱：liuksh@sunshinepaper.com.cn

乙方：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寿光市文圣街南兴安路西

电话：0536-5107638

乙方负责人：崔鑫

乙方联系人：甄玉刚

电子邮箱：15153625688@163.com



前 言

为了给甲方提供优质的服务，便于双方合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双方同意签订如下协议。

第一章 检测项目内容和费用

本次检测为委托检测，具体项目内容详见本协议的附表。如实际检测项目与附件内容不符，经双方协商确认，检测费用应根据实际检测项目进行调整。

第一条：合作方式：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和有关规定，协商确认检测项目和采样计划，由乙方现场采样并进行检测，出具检测报告。

第二条：付款方式

年度合同总价：¥56000.00 元，人民币大写：伍万陆仟元整。甲方需在和乙方签订合同后三个工作日内将全年检测费用的 50%（¥28000.00 元）一次性支付给乙方，付款可采用现金、支票或银行转帐的方式，余款（¥28000.00 元）在第四季度完成后一次性付清，乙方确认收到全额检测费用后，方可发放检测报告。因乙方为小规模公司，只能为甲方开具税点为 3% 增值税发票。

甲方开票信息：

户 名：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寿光支行

账 号：1607006109200137185

税 号：91370783056214526A

电 话：0536-2235300

地 址：寿光市文昌路 69 号

乙方账户信息：

户 名：山东潍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寿光建桥路支行

账 号：206526918126

第二章 合作期间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第三条：甲方责任

1、按照乙方要求，提供相关检测所必需的样品、资料和技术文件，并保证提供的一切资料应当是真实、完整、合法、有效的，以便乙方有效地提供要求的检测服务；

2、如双方约定采用现场采样方式，甲方应提供一切必要的设备、资料以保证乙方采

样的顺利进行，包括但不限于主要污染物、排污口状况等必要的资料；在实施采样前，甲方应明确告知乙方采样人员有关的规章制度，并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确保乙方检测、采样的服务过程中的工作条件、场地和装置的安全，并安排一名熟悉委托方情况的人员配合乙方进行现场采样。由于甲方原因，致使乙方采样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时，甲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3、如果双方约定甲方送样的方式，甲方应保证其自行采样过程的规范性。

4、按照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检测费用。

第四条：乙方责任

1、采用合适谨慎态度及科学准确的方法，以保证提供优质高效的检测服务。

2、保证采用国家或行业标准方法进行检测，使用非标准方法进行检测的项目，应向甲方申明并取得甲方同意并就检测报告的有关内容，接受甲方的咨询。

3、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仅对被送检样品和现场采取的样品负责。在任何情况下，乙方的责任不能超出乙方对样品作出的检测报告的范围。检测结果的使用、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乙方采样人员在现场采样过程中应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因乙方不遵守甲方规章制度而导致自身、甲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5、承诺现场采样人员在采样过程中严禁以任何形式索取好处费或其他与客户约定之外的行为，保证廉洁检测。

第五条：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1、甲方应为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情报和资料等承担保密义务。

2、乙方应为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以及环境状况、产品技术、生产工艺等承担保密义务。

3、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协议的如下内容：合作范围、内容、方式、费用，如若一旦一方泄密，则泄密方须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

第六条：免责条款

检测服务的顺利进行，依靠甲乙双方的共同努力和彼此配合。因在乙方控制范围之外的原因造成乙方无法履行协议时，乙方不承担相关责任，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发生不可抗力时；

2、甲方人员不按照本合约条款履行责任时，如资料或样品不能按照乙方要求提供；

3、由于甲方原因致使乙方未能按协议规定完成检测服务而造成甲方蒙受任何损失或损害时；

4、甲方单方面更改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或对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取舍，由此造成损失或纠纷时；

5、甲方由于其提供的样品、技术文件存在知识产权问题，由此造成损失或纠纷时。

第三章 争议处理及其他

第七条：争议处理及其他

1、在合作的过程中，双方如存在未尽事宜，可对本协议进行修改，修改以《补充协议》的形式订立并执行。

2、在协议的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能解决，则向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2019年全年）。

4、本协议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2019年2月18日

附：服务项目、环境检测计划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报价(元/次)	全年价格
1	色度	废水排放口	每天一次	20	7300
2	SS			50	18250
3	BOD	废水排放口	每周一次	50	2600
4	PH	废水排放口 在线比对	半年一次	1000	2000
5	氨氮			2000	4000
6	总磷			2000	4000
7	总氮			2000	4000
8	PM10、臭气浓度、氨气、硫化氢	厂界	每年一次	2000	2000
9	厂界噪声	厂界	昼夜各一次 每季度一次	400	1600
8	取样费		每周一次	200	10400
合计					56150

优惠后年度费用：¥56000.00元（人民币大写伍万陆仟元整）。

附件13、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70783056214526A
法定代表人	王东兴	联系电话	-
联系人	刘恺胜	联系电话	15064468881
传真	/	电子邮箱	
地址	东经 118° 40' 56" 北纬 36° 51' 54"		
预案名称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一般		
<p>本单位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p>			
预案签署人	张延军	报送时间	2019. 2. 25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废水处理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6.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改说明表。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19 年 2 月 25 日</p>		
备案编号	370783-2019-072L		
报送单位	阳光王子（寿光）特种纸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